



2024 年度報告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 錄

02	公司資料
04	主席報告
0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2	董事會報告
40	企業管治報告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58	綜合損益表
59	綜合全面收益表
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6	五年財務概要
147	釋義

執行董事

王揚斌先生(「王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偉軍先生(「王偉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鄧以海先生(「鄧先生」)(副主席)
J David WARGO先生(「Wargo先生」)
陳筠霖女士(「陳女士」)(於2024年12月12日獲委任)
陳正欣先生(「陳先生」)(已於2024年12月12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fred Tsai CHU先生(「Chu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Eesley先生」)
關毅傑先生(「關先生」)

公司秘書

何世康先生(「何先生」)

審核委員會

關毅傑先生(主席)
Alfred Tsai CHU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J David WARGO先生

薪酬委員會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主席)
Alfred Tsai CHU先生
關毅傑先生
王揚斌先生
J David WARGO先生

提名委員會

Alfred Tsai CHU先生(主席)
陳筠霖女士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關毅傑先生
王揚斌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
37樓3712室

美國主要營業地點

2880 Lakeside Drive, Suite 200
Santa Clara, CA 95054
United State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杭州市餘杭區
倉興街397號
浙江大學校友企業
總部經濟園17-1幢

授權代表

何世康先生
王偉軍先生



公司資料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55樓

關於美國法律：
Pillsbury Winthrop Shaw Pittman LLP
2550 Hanover Street
Palo Alto, CA 94304-1115
United States

關於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杭州市上城區
錢江路1366號
華潤大廈
A座30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JPMorgan Chase Bank, N.A.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站

vobile.com

股份代號

3738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4年是阜博集團進一步深化戰略並實現關鍵突破的一年。我們主動把握生成式人工智能快速發展所帶來的新機遇，貫徹執行集團既定戰略，在保持主營業務良性增長的基礎上，顯著提升了集團盈利規模，並且在AI應用與平台化能力建設方面取得了實質進展。

AI技術在過去的一年裡加速演進，大語言模型與多模態模型的迭代速度日新月異。開源模型逐漸成為主流，以高性價比重構了AI應用格局，也有力的推動了我們的技術產品研發和落地。AI帶來創作效率的提升，但同時也對行業提出了新的要求，如果創意內容無法獲得有效保護並通過交易完成變現，生產端將難以形成商業閉環。有效保護數字內容並實現市場化交易與合理分潤，將是整個產業良性發展的關鍵。

AI算力的能效比持續提升將為內容產業提供全新的生產力。在「AI工廠」的成本分析中，能源消耗是僅次於服務器硬件的主要支出項，英偉達的新一代AI芯片在性能大幅提升的同時大幅降低了能耗，提升能效比也就是降低AIGC內容生產的單位成本。當AI工廠生產的高質量音視頻內容能夠實現收益超出算力成本時，AI基礎設施將形成可持續的盈利閉環，內容產業的AI應用有望率先實現大規模盈利。

我們於2024年底正式發佈了數字內容資產貿易平台，最近我們又推出了面向專業創作者進行內容確權和變現服務的平台。我們把核心確權和變現服務與AI生成內容場景融合，通過與行業領先的科技公司和平台合作，加快在微短劇、影視、音樂等領域的應用落地，並結合我們長期服務大型內容方的經驗，延伸拓展面向中小型創作者的服務，支持更多內容在全球市場中獲取更大的價值。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引發全球市場動蕩，但是我們始終堅定的走全球化發展道路，堅持服務好我們在全球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客戶，我們深信數字文化產業將迎來全球發展的新時期。

站在阜博創業二十年的新起點，我們將秉持「讓創意更有價值」的企業使命，以實際行動把握在新時代的歷史性機遇，鞏固我們的行業領軍地位，開拓創新業務版圖，推動阜博新一輪跨越式成長，書寫更加精彩的新篇章。

此外，阜博集團也高度重視並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公司主要所在地的城市，參與多種社區活動，以多種方式回饋社會，共同建設美好未來。



主席報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客戶、股東和投資者對阜博一如既往的信任和支持，以及全體僱員、專家、顧問、業務夥伴的付出和提供的卓越服務。我們將繼續堅持創新，沿著戰略方向努力前行，用更大的價值創造回饋我們的利益相關者。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揚斌

2025年3月28日

業務概覽及展望

I. 公司財務表現

在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強化戰略落地效能，一方面夯實基礎業務的運營效率以實現收入結構優化和利潤提升，另一方面加速推進AI相關業務的生態佈局，並取得以下主要財務成果：

- 總收入同比增長20.0%至約2,401百萬港元
- 訂閱服務收入為1,104百萬港元，同比增長27.1%，佔總收入比重為46.0%；增值服務收入為1,298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4.6%，佔總收入比重為54.0%
- 北美及其他業務地區收入達1,213百萬港元，同比增長21.5%；中國業務地區收入為1,188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8.6%
- 毛利為1,051百萬港元，同比增長23.7%，毛利率達43.8%，較2023年同期提升約1.3個百分點
- 期內溢利由2023年同期的淨虧損21萬港元，轉為錄得溢利158百萬港元，利潤率提升6.6個百分點
- 經調整淨利潤為180百萬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長380.3%
- 研發費用達到271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7.0%。

II. 公司戰略與展望

2024年，人工智能(AI)技術發展繼續推動產業變革，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快速迭代以及開源模型的性價比優勢與普及，促使AI應用走向產業化。這不僅提升了企業的運營效率，也為產業帶來新的增長機會，尤其對傳媒和娛樂產業具有顛覆性的影響。

以AI算力集群為基礎的AI工廠(AI Factory)能夠大規模生產高質量詞元(High-Quality Tokens)，例如短視頻娛樂內容。隨著AI芯片算力持續進化，每兆瓦功耗下的任務處理效率(TPS/MW)不斷提高，AI芯片的能效比顯著提升，在未來AI工廠有望實現可持續的利潤。這將催生全新的創作者經濟生態。阜博長期致力於打造創意經濟生態，為媒體娛樂產業在AI時代提供開創性解決方案，實現從創意到商業收益的無縫銜接，讓創意更有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I賦能創意產業，行業迎來結構性變革機遇：

高質量影視內容製作成本長期以來居高不下。行業資源多集中在影視劇、流行音樂等少數頭部內容領域。頭部內容主要依靠電影票房、流媒體訂閱和專輯銷售等模式獲取收入，但對於數量眾多、類型豐富的中小型獨立創作者而言，這些變現方式不僅成本高昂，在模式上也無法滿足多樣化內容的需求。

創作者內容正得到越來越多的信任。根據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的數字媒體趨勢年度調查報告，年輕的消費者越來越多地選擇將時間花在創作者驅動的娛樂和社交平台上，56%的Z世代和43%的千禧一代認為社交媒體的內容比傳統電視節目和電影更有意義，與他們有更個人化的聯繫。

創意內容及其變現方式將發生結構性變化。AI技術的快速發展使內容創作效率得以顯著提升，創意表達的形式、長度、使用場景都會相應發生巨大的變化，通過更豐富多元的方式使用內容並產生收入將是必然趨勢。AI技術的應用不僅能幫助創作者更好地完成創意，還能更精準的匹配細分受眾，廣告變現、版權多樣化運營等盈利模式將會廣泛普及，傳統地域和渠道的限制也會被打破，過去被忽視的小眾創意、獨立製作將擁有被廣泛傳播的機會。內容創作和消費將形成良性循環，創作者與用戶之間的鏈條大幅縮短。不論是傳統大製作影視劇還是AI賦能創作的內容，都能夠在滿足用戶不同消費場景需求的同時，持續的為創作者和版權方帶來收入。

作為全球領先的數字內容保護和交易服務商，阜博始終以知識產權為核心，致力於幫助內容創作者和版權所有者實現更大商業價值。AI技術讓創作效率大幅提升，創意內容更加多元，因此產業也需要創新的變現與交易模式，讓更多的創作者能夠將創意變現並實現盈利。這意味著阜博向更廣泛的創作者群體提供服務的時機已經到來。憑藉核心的內容確權和變現服務能力，阜博將成為AI在創意產業應用的商業化引擎。

我們推出Vobile MAX數字內容資產貿易平台。通過開放型架構深度連接產業鏈夥伴，阜博構建「創作—保護—流通」的完整價值閉環，以技術創新賦能更廣泛的創作者群體。平台以AI驅動為核心，深度融合智能分析與創作協同能力，不僅優化內容登記、確權及分發的全流程效率，更通過數據洞察與動態匹配，賦能內容價值最大化；基於區塊鏈與Web3技術，我們打造高效的內容發行體系，實現多源內容聚合、跨平台收益穿透管理以及版權資產的高效確權，支持高頻次、輕量級交易和靈活分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與合作夥伴共同構建協同創新的技術生態體系。通過與全球頭部的AI基礎設施公司、大模型科技公司及算力服務方建立合作，我們重點推進AI內容的實時確權與追蹤變現能力落地。我們的數字水印技術已完成對行業領先的AI內容創作生態的適配驗證，核心技術實現了從技術驗證到商業落地的跨越式突破，相關商業化應用將進入規模化部署階段。同時，在全球科技領軍企業加速構建AI算力基礎設施的趨勢下，公司與重要夥伴進一步深化合作關係，加速AI內容版權服務能力在重點業務區域的覆蓋落地，並共同探索在數字內容資產領域的佈局。

阜博在技術前沿區域發揮多年積累的競爭優勢，推動AI時代內容授權分潤機制的商業化應用；在主要新興內容市場為重大文化項目提供全鏈路版權保護和交易服務方案；在制度創新區域探索新的業務場景，構建基於Web3的跨境數字內容資產流通生態。通過技術賦能與業務創新融合，釋放數字內容資產的長期價值。

我們的戰略發展機會體現在：

1. 把握時代戰略機遇，拓展AI領域服務能力

技術進步帶來內容載體和傳播方式的變革，然而無論內容生產及發行格局如何演變，IP始終是影視產業最核心的價值，創意內容的保護和交易是產業價值鏈的基礎。阜博基於軟件服務能力為AI時代的創意經濟提供解決方案，將成為先進算力和大模型商業化發展的關鍵。

2. 通過平台型業務升級實現規模化發展，將服務拓展至中小型內容方

AI技術的高速發展將大幅提升中小型內容方在創作生態中的影響力。我們通過構建平台生態，實現規模化獲客和服務；通過應用Web3技術，建立更加透明的規則、更低成本的確權機制和更精細的利益分配體系；通過數字資產交易提升內容的流動性，促進創作生態的健康可持續發展。

3. 構建數字內容資產流通新範式，深度參與數字貿易生態建設

全球數字經濟的發展為數字貿易提供了巨大機遇。我們深度參與多個區域的數字內容資產基礎設施型項目的建設，並基於跨地域版權協作體系的實踐經驗，形成了覆蓋長短視頻、音樂等多形態內容的資產管理能力。憑藉技術和資源的深厚積累，阜博在數字文化貿易領域已建立起領先優勢，開闢了新的業務空間並鞏固了競爭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當前正值阜博集團實現跨越式發展的關鍵時期，數字文化產業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蓬勃發展。展望未來，我們將不斷鞏固提升全球領先的行業地位，把握產業重大變革機遇，在技術創新和業務擴展上持續領航，全面踐行「讓創意更有價值」的願景與使命。

III. 主營業務

產業環境不斷演變，阜博以IP為核心，為客戶提供全面的數字內容確權和交易解決方案，確保創作者的權益受到充分的尊重和保護。集團踐行高質量發展戰略，優先發展高價值業務並佈局戰略性關鍵領域。我們把握AI時代關鍵發展機遇，基於版權服務領域多年經營積累的優勢，持續升級服務能力。報告期內，集團實現總收入2401百萬港元，按年增長約20.0%。

訂閱服務

以訂閱服務為基礎的商業模式長期穩定服務於全球頂級內容方和平台。阜博集團通過自主研發的影視基因數字指紋和水印核心專利技術，幫助內容方追蹤侵權，保存有力的侵權證據，並根據向客戶提供的服務規模收取訂閱費。同時，我們為線上視頻網站和平台提供內容識別服務以及溯源能力，賦能平台客戶。

本報告期內，集團持續深化數字版權保護技術的場景化應用，服務邊界拓展至直播、微短劇、音樂、電商用圖、網絡小說等新興領域，形成覆蓋全品類數字內容的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在直播方面，集團提升服務技術與系統能力，成功為全球頂尖流媒體平台提供即時內容流處理服務，在YouTube、Facebook等平台實現對直播內容的分鐘級確權保護。音樂版權保護方面，為頭部音樂平台構建跨管道監測網絡，針對其核心曲庫在線上音樂、音視頻、直播等場景的侵權行為建立分鐘級回應機制。電商領域取得突破性進展，我們為行業領先的電商平台搭建商品圖片版權識別體系，基於VDNA視頻指紋技術實現日均超50萬張圖片的自動化確權，顯著縮短知識產權糾紛處理週期。在微短劇領域，通過自主研發的智能監測系統為頭部短視頻平台定製內容提供版權確權服務。報告期內集團新增多家報業集團客戶，通過API服務實現媒體內容庫的智能化服務。

基於上述進展，報告期內，阜博的訂閱服務收入達到1,104百萬港元，營收同比增長約27.1%，佔總營收比重約46.0%。預計隨著全球市場對版權關注度的持續提升、集團對多樣化內容的覆蓋能力不斷拓展以及版權平台方需求不斷增加，我們的訂閱服務將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趨勢。

增值服務

伴隨業務的持續發展以及客戶的多元需求，我們在加強訂閱服務的基礎上進一步提供多樣化的增值服務，以幫助客戶實現內容價值最大化。我們通過提供豐富的變現方案以提升對客戶內容的滲透率和盈利能力，並通過分賬模式獲取收益。2024年我們延續了與大型內容方的合約升級趨勢，實現了對頭部內容的更大規模覆蓋，為增值服務業務的增長提供了保障。

集團新增管理19個國際大型影業集團的新媒體頻道，為其新增訂閱用戶近4000萬，年度觀看量增長達274億次。集團著力構建數字版權價值轉化生態系統，本年度完成Vobile MAX數字資產貿易平台發佈。該平台集成視頻確權、區塊鏈及Web3技術等，實現創作者賦能、版權變現、保護及交易的一站式服務閉環。

報告期內增值服務收入1,298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4.6%，佔總營收比重約54.0%。技術創新驅動的平台化服務模式及與國際頭部客戶的深度綁定構成核心增長動能。

主要業務區域增長強勁

2024年，我們繼續推進高質量發展戰略以應對經濟環境等因素的影響，保障現有發展並堅定佈局未來。報告期內，我們在主要業務區域繼續拓寬數字內容服務的規模與品類，構築AI領域的業務基礎，並在新的市場區域展開卓有成效的業務探索。穩健的業務基礎和卓有成效的業務創新拓展，讓我們在變化的產業環境中不斷取得優異的業績表現。

北美市場保持強勁增長態勢，集團與全球頂尖的算力生態廠商達成AI生成內容確權和變現領域的合作。通過水印技術服務全球視頻平台客戶，成功開拓TikTok等新興平台服務。報告期內，北美地區收入為1,184百萬港元，同比增長約20.5%，在總收入中的佔比約為49.3%。

在中國市場，阜博的業績表現和品牌影響力均實現優異增長。中國地區持續發揮關鍵業務區域作用。在重大賽事版權保護方面，集團為巴黎奧運會構建分鐘級監測體系，累計識別侵權數據超20萬條，重點平台下線率達100%；在文化出海方面，「海韻」文化出海平台的建設取得階段性成果。同時集團於2024年助力某頭部內容方打造YouTube/Meta全球傳播矩陣，實現年度國際曝光量超千億次。報告期內，中國地區收入為1,188百萬港元，按年增長約18.6%，佔總收入比重達約49.5%。

在粵港澳大灣區，我們把握融合發展的趨勢，加大在大灣區的人才和投資部署，深度參與區域版權生態建設並在其中承擔關鍵角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技術研發

阜博集團持續構建數字內容資產保護與交易的技術基礎設施，致力於提升產業生態鏈的價值傳遞效率。內容版權方、AI大模型平台及內容創作者正逐步就版權合規使用形成共識，全球主要經濟體的相關立法也在加速推進。通過提供全方位的版權技術服務能力，阜博已成為確保行業規則有效落地的關鍵技術支撐方。

我們深化與美國佛羅裏達大學在人工智能領域的研發合作，並在AI內容確權與變現技術上取得突破。我們基於英偉達的Media2生態系統構建了數字確權技術和AI生成相關技術的應用，並將其整合進入阜博的變現服務體系。我們為即將到來的全面商用部署做好了準備，以期在大規模AI生成內容確權領域中提供高質高效的服務。

阜博依托全球領先的數字指紋和水印專利技術，致力於保護電影、電視劇、流媒體等數字內容資產的權益，並構建了全球最大的經內容方授權許可的指紋基因庫，這顯著提升了對AI生成內容確權的準確性和權威性。與此同時，阜博在報告期內進行了新一輪的指紋技術升級和強化，增加了基於語義層面的理解信息，使其能夠適應更加高頻和碎片化的需求，有效解決了AI生成大量內容的高效識別問題。此外，通過增強AI算法，我們大幅縮短了內容確權所需的時間，並在直播和短視頻等高頻場景下擴大了內容實時識別服務的規模，進一步強化了在全球社交媒體平台上的內容服務能力。

AI技術的發展讓內容方對數字版權服務提出新的需求，針對AI生成內容即生即用的特性，阜博正在通過數字水印和指紋技術，結合區塊鏈存證與多平台追蹤，構建「出生即確權」的技術服務體系，並依托智能合約驅動的動態分潤機制，實現AI生成內容的實時確權與高效變現。

為提升對中小內容進行有效變現的服務能力，我們推出數字內容資產貿易平台Vobile MAX。該平台是阜博各項核心技術和服務體系的集成載體，支持海量中小內容的併發確權與交易。通過區塊鏈等底層技術的應用，Vobile MAX平台為數字內容資產的流通提供了透明可信的基礎設施，並為版權利益分配提供了精細化的技術支撐。我們還通過與第三方夥伴合作引入Web3內容資產交易模式，為個人和小團隊創作者提供更靈活的變現方式。

阜博致力於打造AI驅動的數字內容新基建，構建覆蓋內容確權 — 流通 — 變現全生命週期的技術生態，釋放內容價值。通過持續的技術升級和儲備，我們不斷提升內容識別的效率和服務覆蓋能力，為應對AI時代日益複雜的版權環境做好充分準備，為內容版權方和AI科技企業打造更加健康高效的產業生態做出貢獻。

財務回顧

綜合損益表摘要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2,401,322	2,000,989
毛利	1,051,463	850,157
除稅前溢利	186,694	47,141
年內溢利／(虧損)	158,491	(210)
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調整純利	179,667	37,411
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調整EBITDA	438,234	319,196

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指未計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及其他一次性開支前的盈利。這並非一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經調整純利作為一項補充披露單獨呈列，原因是我們的董事相信，此方法廣泛用以衡量表現且作為一項估值基準。本集團呈列此項目的原因是，本集團認為這是本集團管理層以及分析員或投資者用以衡量本集團營運表現的一種重要的補充計量方法。

下表載列經調整純利調節至其最可直接比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的定量對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158,491	(210)
加／(減)：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	24,273	41,900
消除債務的虧損	11,728	6,195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024)	(3,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3,801)	(7,006)
經調整純利	179,667	37,4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調整EBITDA

經調整EBITDA為未計融資成本、融資收入、所得稅、折舊及攤銷、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及其他一次性開支前的盈利。這並非一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經調整EBITDA作為一項補充披露單獨呈列，原因是我們的董事相信，此方法廣泛用以衡量表現且作為一項估值基準。本集團呈列此項目的原因是，本集團認為這是本集團管理層以及分析員或投資者用以衡量本集團營運表現的一種重要的補充計量方法。

下表載列經調整EBITDA調節至其最可直接比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除稅前溢利的定量對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86,694	47,141
加／(減)：		
折舊及攤銷	135,125	135,750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	24,273	41,900
銀行利息收入	(4,236)	(4,434)
融資成本	91,604	92,252
金融資產減值	7,871	10,866
取消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虧損	11,728	6,195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024)	(3,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3,801)	(7,006)
經調整EBITDA	438,234	319,196

收入

下表列示我們按訂閱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中各類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訂閱服務	1,103,693	868,458
增值服務	1,297,629	1,132,531
總收入	2,401,322	2,000,989

我們於2024年的收入約為2,401百萬港元，較2023年的收入約2,001百萬港元增加約400百萬港元或約20%。該增加主要由於(a)我們於美國的業務持續增長；及(b)戰略及商業合作帶動我們中國內地的業務擴展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2024年的毛利約為1,051百萬港元，較2023年的約850百萬港元增加約201百萬港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2.5%上升至2024年的43.8%。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於2024年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322百萬港元，較2023年的約285百萬港元增加約3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加強進行銷售及營銷活動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於2024年的行政開支約為183百萬港元，較2023年的約203百萬港元減少約20百萬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減少所致。

研發開支

我們於2024年的研發開支約為271百萬港元，較2023年的約232百萬港元增加約3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為求開發新產品以把握策略性增長機會而進行更多研發活動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及計息借貸的利息開支約91百萬港元(2023年：91百萬港元)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約1百萬港元(2023年：1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中國內地的稅項開支以及遞延稅項開支。

年內溢利／(虧損)

2024年的溢利約為158百萬港元(2023年：虧損約0.2百萬港元)。2024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631港元(2023年的每股基本虧損：0.0035港元)，而2024年的每股攤薄盈利約為0.0588港元(2023年的每股攤薄虧損：0.0035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2024年派發任何股息(2023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總資產	3,916,882	3,506,108
總負債	1,624,945	1,366,296
資產淨額	2,291,937	2,139,812
權益總額	2,291,937	2,139,812

商譽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商譽為1,147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1,170百萬港元）。商譽定期作減值測試，於2024年12月31日，被視為無需計提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無形資產為521百萬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437百萬港元增加84百萬港元。

計息借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借貸約為790百萬港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約為575百萬港元。428百萬港元應於一年內償還，85百萬港元應於第二年內償還，242百萬港元應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償還，以及35百萬港元應於五年後償還。

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5月24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59,997,2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1.87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附帶單利息，對其未贖回本金額按年利率3%計算，須於半年期末支付一次，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兩年內到期。

於2024年11月9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0港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1.95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不附帶任何利息，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營運資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20百萬港元，較2023年的約240百萬港元減少20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相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77倍，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為2.0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我們於2024年內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本開支

於2024年，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我們於2024年的資本開支金額為255百萬港元(2023年：212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面臨各種外匯風險，其中美元及人民幣乃除港元外最常使用的貨幣。為盡可能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造成的影響，我們持續密切監察於經營層面的外匯風險，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年內，本公司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即淨外債除以資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監察資本。淨債務包括可換股債券及計息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計算)為27%(2023年12月31日：18%)。

或然負債、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以及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i)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ii)任何承兌貿易應收款項下的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重大契諾，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iii)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發行可換股債券及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5月24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約為16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155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擬定用途全數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下表列示於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實際使用詳情。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初始擬定撥款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尚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預期悉數動用 時間表
開發及投資AIGC相關業務	116	116	—	不適用
償還計息借貸	39	39	—	不適用
	155	15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4年11月9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78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74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擬定用途動用55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下表列示於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實際使用詳情。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尚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預期悉數動用 時間表
投資	56	37	19
一般營運資金	18	18	—
	74	55	19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聘有合共535名員工（於2023年12月31日：578名）。薪金、花紅及福利乃參照市場條款、各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並不時予以檢討。此外，我們的僱員可參加本公司的股份計劃，有關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中的「股份計劃」內。我們提供定期及因應不同部門僱員需要而設的專門培訓。我們的僱員亦可藉著與本集團持份者溝通及同事們之間互相學習來提升自身技能。新僱員將接受一般培訓。

董事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批准。在釐定董事酬金時，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及責任、付出的時間、本公司的表現及當時的市場狀況為考慮之列。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執行董事

王揚斌先生(「王先生」)，56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我們的行政總裁。身為本集團創辦人，王先生於2005年創立公司，並帶領本集團成長為全球領先的數字內容資產保護與交易軟件即服務(SaaS)供應商。在王先生的領導下，本集團實現跨越式發展，成功從一家矽谷初創公司成長為全球領先的上市公司，並於2018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王先生於1993年在佛羅里達大學電機與計算機工程系畢業獲得科學碩士學位；1991年於浙江大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彼同時擔任佛羅里達大學赫伯特•沃特海姆工學院院長顧問委員會成員。

王偉軍先生(「王偉軍先生」)，57歲，自2017年6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6月調任為執行董事。於2011年12月至2016年6月，王偉軍先生擔任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56)的全資附屬公司)財務審計部及內部審計部的總經理。於1992年8月至2000年3月，王偉軍先生受聘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最後職位為核證部經理。王偉軍先生在財務、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目前，王偉軍先生為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31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軍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王偉軍先生於2009年12月獲得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畢業於1992年11月香港的香港城市大學，獲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陳筠霖女士(「陳女士」)，33歲，自2024年12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彼現任保良局總理、入境事務處青少年領袖團(香港特區)顧問委員會助理總監、香港潮州商會青年委員會副召集人、香港國際青年交流中心副秘書長、Les Lumières de Paris Hong Kong Chapter委員(青年部)、拿督湯子亮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菁英會會員及金紫荊女企業家協會會員。陳女士為Swanselect Limited的創辦人及Swan Group Asia Limited的執行董事。陳女士於2014年獲得美國南加州大學傳播藝術學士學位，並於2024年獲得英國中央蘭開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J David WARGO先生(「**Wargo**先生」)，71歲，自2017年1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Wargo先生於1993年創辦Wargo & Company, Inc.，現時擔任其總裁。Wargo先生在電訊、媒體及技術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自2015年3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Broadband Corporation(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BRDA)的董事。自2014年8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TripAdvisor Holding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TRPA)的董事。於2008年9月至2022年4月止，彼為Discovery Communication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DISCA)的董事。自2005年6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Global pl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BTYK)的董事。於2005年5月至2008年9月，彼擔任Discovery Holding Company的董事。於2002年8月至2007年6月，Wargo先生擔任OpenTV Corp.的董事。自2001年起至2019年止，彼出任Strayer Education,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STRA)的董事。Wargo先生於1978年畢業於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斯隆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76年獲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主修核子工程。彼亦於1976年從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得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物理。Wargo先生亦為克里斯多福·諾蘭(Christopher Nolan)於2024年榮獲最佳電影等七項奧斯卡金像獎電影《奧本海默》的執行製片人。

鄧以海先生(「**鄧**先生」)，60歲，自2023年7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鄧先生於1985年加入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入境事務處，其後於1987年加入香港海關並於2017年7月出任海關關長，於2021年10月退休。鄧先生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JP)。鄧先生於1992年至2006年期間七次獲授香港海關助理關長嘉許狀；於1997年獲授香港海關關長嘉許狀；於2005年獲頒香港海關長期服務獎章，並於2012年及2017年分別獲頒第一及第二加敘勳扣；於2014年獲頒香港海關榮譽獎章；於2019年獲頒香港海關卓越獎章；並於2021年獲頒銀紫荊星章。鄧先生自2024年10月起擔任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60)及華潤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香港醫院管理局公眾投訴委員會成員，以及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鄧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學士學位。彼已完成法國INSEAD歐洲工商管理學院(Institut Européen d'Administration des Affaires)高級管理課程及中國國家行政學院高級管理課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fred Tsai CHU先生(「**Chu**先生」)，50歲，自2020年6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Chu先生憑藉廣泛的投資經驗，自2009年起出任Starlite Investment Group的創始合夥人。此外，彼於二十多年來積極以合作夥伴身份與熠美投資、盈富泰克、天地資本及Panasonic Venture Capital等不同的創投公司協作。Chu先生於2006年完成賓夕凡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金融碩士學位課程，並於1996年完成其於柏克萊加州大學的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Charles Eric EESLEY 先生 (「**Eesley** 先生」)，45 歲，自 2017 年 12 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Eesley 先生在科技及創業方面擁有逾廿載的教育及研究經驗。Eesley 先生自 2009 年起任職於史丹福大學，現時為管理科學及工程學系工程學院副教授及 W.M. Keck 基金會教職學者。Eesley 先生亦為史丹福科技創設計劃 (Stanford Technology Ventures Program) 的系主任，彼進行科技創業研究，特別是機構及大學環境對高增長科技創業的影響。彼於 2020 年獲得第三屆 IACMR-RRBM 負責任的管理研究獎，並於 2018 年獲慕尼黑工業大學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Munich) 頒授 TUM 卓越研究獎 (TUM Research Excellence Award)。Eesley 先生於 2009 年 6 月從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並於 2002 年 5 月從美國北卡羅萊納州德罕的杜克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

關毅傑 先生 (「**關** 先生」)，45 歲，自 2021 年 6 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關先生自 2016 年 10 月起為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0) 的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關先生於審計、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積逾 15 年經驗。於 2014 年 3 月前，彼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與技術部門的高級經理，期間取得豐富之資本市場交易經驗。關先生現為亞洲實業集團 (控股) 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7)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乃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關先生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關先生於 2014 年 11 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 2002 年 11 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Benjamin Russell SMITH 先生 (「**Smith** 先生」) (別名 Ben Smith)，49 歲，我們的業務發展高級副總裁。彼於 2014 年 2 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我們 ReClaim 產品的銷售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Smith 先生於 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為 Blayze Inc. 的行政總裁。於 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10 月，彼於 Google Inc. 擔任戰略合作發展高級經理，在業務發展方面獲得經驗。Smith 先生於 1997 年 12 月畢業於美國威斯康星州伯洛伊特的伯洛伊特學院，獲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政治學，副修法學。

Christopher Mark MARSHALL 先生 (「**Marshall** 先生」) (別名 Chris Marshall)，44 歲，為我們的業務營運高級副總裁。彼於 2019 年 11 月加入本集團，當我們向 ZEFR, Inc. 收購 Rights ID 及 Channel ID 業務完成後擔任 Channel ID 副總裁。於 2012 年至 2019 年 11 月間，Marshall 先生任職於 ZEFR, Inc.，並領導 Channel ID 業務。於 2006 年至 2012 年間，Marshall 先生於 Select Staffing 任職全國客戶經理。彼於 2005 年畢業於楊百翰大學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獲文學士學位，主修營銷傳播，副修創意廣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健博士 (「趙博士」)，61歲，自2021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首席技術官。彼負責為客戶進行技術開發及推廣監督以改善及增加業務。加入阜博集團前，趙博士於2010年至2021年間為Verance Corporation的先進技術副總裁。彼於2005年至2009年擔任湯姆遜軟件與技術解決方案首席技術官。於2000年至2005年間，趙博士亦為MediaSec Technologies, Inc.的創建人、總裁兼首席技術官。彼獲德國達姆施塔特工業大學(Technology University Darmstadt)頒發電腦科學哲學博士學位，以及獲中國上海華東師範大學電腦科學碩士學位。

Mark Woodrow HALL先生 (「Hall先生」) (別名Mark Hall)，58歲，為我們的產品及創新高級副總裁。彼於2020年3月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監督產品及創新職能。加入本集團前，Hall先生於2006年2月至2020年3月間在派拉蒙影業(Paramount Pictures)任職14年，最後職位為數字內容變現副總裁。於2005年7月至2006年2月期間，彼獲夢工廠工作室(DreamWorks Studios)聘任為信息技術員。於2003年12月至2005年6月，彼為Merchants Billing Services的首席技術官。Hall先生於1999年至2003年間擔任Cars Direct的網絡總監，並於1996年至1999年間擔任Delaware North的基建工程師。Hall先生於1989年至1992年期間在聖地亞哥州立大學修讀英國文學。

Michael Paul WITTE先生 (「Witte先生」) (別名Mike Witte)，66歲，於2017年6月至2021年6月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08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我們的業務發展及銷售行政副總裁，負責監督我們美國內容保護產品的所有銷售及客戶成功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包括物色新客戶以及管理及增進現有客戶關係、進行售後服務及向客戶提供持續支援，以及管理我們於矽谷的銷售團隊。Witte先生自加入本集團起於SaaS業務擁有逾十年經驗。Witte先生於1982年3月從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的加利福尼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主修英語。

何世康先生 (「何先生」)，39歲，自2016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負責監督整體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何先生在審計及會計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何先生於2008年9月至2015年9月任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證部，其最後職位為經理。何先生現為英國皇家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2008年5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科技大學，獲經濟及會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會謹此提呈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37樓3712室。

主要業務及業務審視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軟件即服務。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有關此等業務的進一步探討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以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分別參見本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6至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6頁「五年財務概要」一節。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58至145頁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3年：無)。

股本、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合共36,00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2,088,000港元。此外，於2024年11月29日，債券持有人將本金額為15,6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8,000,000股股份，換股價為每股1.95港元。有關本公司股本、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30及27。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可基於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2024年6月28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獲授予一般授權(「股份購回授權」)，可在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根據股份購回授權，本公司獲准購回最多佔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合共1,445,000股股份(「已購回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約0.06%，代價為3,41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已購回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月份	已購回股份 數目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購買價總代價 (未扣除開支) (千港元)
2024年10月	1,445,000	2.53	2.22	3,418

於2024年12月31日，1,445,000股已購回股份未被註銷，並由本公司作為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擬根據適用的規則及法例使用，包括但不限於再出售以換取現金、轉讓以滿足股份授予，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予以註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股份購回乃由本公司以其現有備用現金撥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可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主要指股份溢價賬、保留溢利、合併儲備及其他儲備，金額約為2,091百萬港元。

慈善捐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合共1,389,000港元（2023年：5,365,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總收入的約51%。五大供應商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的約13%。此外，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總收入的約15%，而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的約32%。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本公司股本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任何一方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揚斌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偉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鄧以海先生（副主席）
J David WARGO先生
陳筠霖女士（「陳女士」）（於2024年12月12日獲委任）
陳正欣先生（已於2024年12月12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fred Tsai CHU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關毅傑先生



董事會報告

委任、重選和罷免董事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具有指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各董事的任期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的三分之一成員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整個大會期間繼續出任董事。

細則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現屆董事會名額的董事，只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於董事任期屆滿前的任何時間，本公司的股東可於根據細則召開及舉行的任何股東大會上罷免該董事，即使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所訂任何協議有相反規定亦然。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惠及董事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69條)現正有效及於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有效。

董事的服務協議

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透過發出一星期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予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訂有僱主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合共535名員工，而於2023年12月31日則有578名員工。薪金、花紅及福利乃參照市場條款、各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並不時予以檢討。

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批准。在釐定董事酬金時，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及責任、付出的時間、本公司的表現及當時的市場狀況為考慮之列。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本公司亦採納了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9。

股份計劃

本公司設有三項現行股份計劃，分別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8.15%。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計劃授權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分別為154,975,020份及136,025,020份，分別佔本公司於各日期的已發行股本6.92%及5.95%。各股份計劃的詳情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12月30日生效）的全部主要條款概要。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真誠服務的僱員、董事（即並非僱員的董事會成員）、諮詢人或顧問提供機會，以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獎勵，而獲得本公司的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承授人於獲授購股權時毋須支付任何款項，亦不對各參與者設定最高配額。

董事會報告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及購買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最低行使價：一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每股股份行使價不得低於一股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100%；惟倘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予一名持有本公司投票權10%以上的個人，則其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一股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110%。

關於每項股份獎勵或出售的購買價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在獎勵包括新發行股份的情況下，董事會應要求買方提供價值不低於該等股份面值的代價。

(c) 購股權的歸屬

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及待其所有歸屬條件達成後，每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歸屬期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d) 購股權的行使

董事會於一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完全或任何部分可予行使時應全權酌情決定及在控制權出現變動或其他情況下可憑其酌情權提供加速行使權。

(e) 購股權或權利失效

購股權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隨時予以行使，期限由董事會釐定，惟在其提前終止條文規限下，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

(f)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2,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同日的已發行股本1.43%。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將可授出的購股權。

(g)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一直生效。

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於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於2024年
					1月1日尚未	12月31日止	12月31日止	12月31日止	12月31日
					行使	年度內授出	年度內行使	年度內屆滿/ 失效/註銷	尚未行使
董事									
王先生	2017年4月25日	自授出日期起 四年 ¹	2019年4月25日 至2027年 4月25日	0.0344美元	32,000,000	—	(32,000,000)	—	—

附註：

- 1 5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日歸屬，50%應於第二個週年日後分24個月等額分期歸屬。
- 2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31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12月8日生效）的全部主要條款概要。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傑出人員，為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及推動本集團的業務成功。承授人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須支付1港元。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

在行使購股權時，根據購股權認購每股股份而應付的金額由董事會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示股份在聯交所主板的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示股份在聯交所主板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的面值。

(c) 購股權的歸屬

薪酬委員會應全權酌情決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各項購股權授出的歸屬期。



董事會報告

(d) 購股權的行使時間

購股權可由購股權持有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授出購股權時通知各購股權持有人的期間內隨時全部或部分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e) 購股權或權利失效

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在行使期屆滿時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載其他條款屆滿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失效。

(f) 股份的最高數目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且有待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相當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的該股份數目。各合資格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相關類別已發行證券的1%。

(g)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36,025,020股，佔本公司於同日的已發行股本5.94%。

(h)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一直生效。

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於2024年 1月1日尚未 行使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授出 ⁴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⁵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失效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屆滿/ 註銷	於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王先生	2021年1月12日	自授出日期起十年 ¹	2021年1月12日至 2031年1月12日	5.00港元	112,000,000	—	—	—	—	112,000,000
僱員										
其他僱員	2020年7月30日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²	2021年7月30日至 2030年7月30日	0.875港元	14,800,000	—	(4,000,000)	—	—	10,800,000
其他僱員	2021年7月23日	自授出日期起五年 ³	2022年7月23日至 2031年7月23日	HK\$8.70港元	5,000,000	—	—	—	—	5,000,000
其他僱員	2022年7月8日	自授出日期起五年 ³	2023年7月8日至 2032年7月8日	5.00港元	7,320,000	—	—	—	—	7,320,000
其他僱員	2024年9月30日	自授出日期起五年 ³	2025年9月30日至 2034年9月30日	2.18港元	—	22,950,000	—	—	—	22,950,000
小計					27,120,000	22,950,000	(4,000,000) ⁵	—	—	46,070,000
顧問										
顧問	2020年7月30日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²	2021年7月30日至 2030年7月30日	0.875港元	2,000,000	—	—	—	—	2,000,000
Kevin A. Mayer	2020年9月9日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²	2021年9月9日至 2030年9月9日	1.02港元	8,000,000	—	—	—	—	8,000,000
小計					10,000,000	—	—	—	—	10,000,000
總計					149,120,000	22,950,000	(4,000,000)	—	—	168,070,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購股權的行使期為十年及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當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市值達到至少100億美元，以及本公司已以任何組合實現至少其中九個營運里程碑時，全部九個批次合共112,000,000份購股權便將全數歸屬。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日的通函。

下表顯示營運里程碑：

由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年度收入 超逾以下數額組成的營運里程碑	由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年度經調整 EBITDA超逾以下數額組成的營運里程碑
50百萬美元	10百萬美元
75百萬美元	15百萬美元
100百萬美元	20百萬美元
125百萬美元	25百萬美元
150百萬美元	30百萬美元
175百萬美元	35百萬美元
200百萬美元	40百萬美元
225百萬美元	45百萬美元
250百萬美元	50百萬美元

下表顯示各批次購股權的歸屬條件：

須予實現營運里程碑的累計數目	由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市值超逾 以下數額組成的市值里程碑歸屬條件		該批次中歸屬的 購股權數目
	美元	港元	
一	20億	155.0億	12,444,444份
二	30億	232.5億	12,444,444份
三	40億	310.0億	12,444,444份
四	50億	387.5億	12,444,444份
五	60億	465.0億	12,444,444份
六	70億	542.5億	12,444,444份
七	80億	620.0億	12,444,444份
八	90億	697.5億	12,444,444份
九	100億	775.0億	12,444,448份

- 2 5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日歸屬，50%應於第二個週年日後分12個月等額分期歸屬。
- 3 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日歸屬，80%應於第二個週年日後分48個月等額分期歸屬。
- 4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予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1.84港元。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為1.16港元。有關就該等獎勵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4。
- 5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26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9年5月6日，董事會採納一項為期10年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a)激勵、認可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b)吸引及挽留人才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發展；及(c)保持獎勵持有人的利益與股東利益一致，以提升本公司的長期財務表現。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6日及2021年7月25日的公告內公佈。股份獎勵計劃的概要載列如下：

(a)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為(a)激勵、認可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b)吸引及挽留人才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發展；及(c)保持獎勵持有人的利益與股東利益一致，以提升本公司的長期財務表現。承授人於接納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款項。

(b) 參與者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身為(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董事（包括但不限於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或(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諮詢師或顧問的任何人士均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計劃。

(c) 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日期（即2019年5月6日）起及緊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日期滿十(10)週年前的營業日結束的十(10)年期間有效及具有效力，惟董事會可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

(d) 股份獎勵計劃限額

倘進一步獎勵會導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任何特定時間已發行股本的10%，則董事會不得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

倘向獎勵持有人授出任何獎勵會導致直至及包括授出該獎勵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授予該名合資格人士的(a)有關所有獎勵的獎勵股份數目（無論是否已歸屬）；及(b)本公司不時採納的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無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的總和超過授出該獎勵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則該獎勵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報告

(e) 歸屬

在達到董事會於要約授出相關獎勵時指明之歸屬準則及條件(如有)後，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應根據獎勵所訂明之歸屬日期歸屬予獎勵持有人。並無要求承授人於歸屬之時支付任何代價。

(f)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根據本公司股東所授予的一般授權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95,206,907股，相當於本公司於同日的已發行股本8.72%。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並無動用本公司股東所授予的任何一般授權以發行新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承授人的股份獎勵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予日期	於2024年 1月1日未歸屬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授予 ³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歸屬 ³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屆滿/ 失效/註銷	於2024年 12月31日 未歸屬
董事						
王偉軍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陳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Wargo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鄧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Chu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Eesley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關先生	2024年6月27日 ³	—	320,409	(320,409)	—	—
小計		—	2,242,863	(2,242,863)	—	—
僱員						
僱員	2024年6月27日 ³	—	8,661,507	(8,661,507)	—	—
總計¹		—	10,904,370	(10,904,370)	—	—

附註：

- 1 並無向以下人士作出授予：(i)於12個月期間內獲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的任何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及(ii)獲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1%個人限額的任何其他參與者，有關詞彙見上市規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股份獎勵被註銷。
- 2 有關授予不設歸屬期及績效目標，歸屬之時亦不會要求有關承授人支付任何代價。若發生若干與承授人有關的事件，則不得向該承授人進一步授予獎勵，而授予該承授人的獎勵應予以回補，以及該等獎勵應於董事會釐定的日期相應失效（倘該等獎勵為未歸屬）。此外，倘授予承授人的獎勵（或其任何部分）於該承授人的獎勵予以回補之時已經歸屬，則該承授人應按董事會全權及絕對酌情決定，退回(i)該等獎勵所涉及的有關已歸屬及回補的相關股份的實際數目；或(ii)相等於授出日期、有關獎勵歸屬日期或於該回補日期獎勵的有關相關股份價值的貨幣性金額。此外，倘若承授人基於退休、辭任或僱傭或服務協議期滿而不再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則該承授人所涉及的任何未歸屬獎勵將自該承授人的僱傭或服務協議被終止的日期起自動失效。
- 3 股份於緊接獎勵授予日期前的收市價、每份獎勵的公允價值（按授予日期股份的收市價計算）及股份於緊接獎勵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均為1.22港元。有關就該等獎勵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佔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百分比
王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信託受託人；信託受益人	415,961,920	18.21%
Wargo先生	實益擁有人	92,234,369	4.04%
王偉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28,013	0.13%
Chu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8,013	0.02%
Eesley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8,013	0.02%
關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4,013	0.02%
陳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04,848	0.02%
鄧先生	實益擁有人	320,409	0.01%

附註：

- (1) 所提述的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權益包括可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獲授購股權而發行的112,000,000股股份，以及(i)由王先生實益擁有；(ii)由王先生作為JYW Trust受託人及受益人的身份持有；及(iii)由王先生作為YBW Trust受託人及受益人的身份持有的303,961,920股股份。
- (3) 陳先生已於2024年12月12日辭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概無達成任何安排，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可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佔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¹⁾	概約百分比
Poly Platinum Enterprise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70,799,807	7.48
Greater Bay Area Homeland Development Fund (GP)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0,799,807	7.48
大灣區共同家園投資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0,799,807	7.48
LU Jian	實益擁有人	127,011,920	5.56
Antchain Technology Pte. Ltd. ⁽³⁾	實益擁有人	115,606,936	5.06
AntDigital Global Limited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AntChain Inc.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Libra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天平資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AntDigital Global Limited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Shanghai Yunju Venture Capital Co., Ltd.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606,936	5.0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所提述的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Poly Platinum Enterprise Limited由大灣區共同家園發展基金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後者由大灣區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Greater Bay Area Homeland Development Fund (GP) Limited為大灣區共同家園發展基金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Greater Bay Area Homeland Development Fund (GP) Limited則由大灣區共同家園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reater Bay Area Homeland Development Fund (GP) Limited及大灣區共同家園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於Poly Platinum Enterprise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115,606,936股股份由Antchain Technology Pte. Ltd.持有。Antchain Technology Pte. Ltd.由AntDigital Global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AntChain Inc.全資擁有。AntChain Inc.由Libra Capital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天平資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天平資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由AntDigital Global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Shanghai Yunju Venture Capital Co., Ltd.全資擁有。Shanghai Yunju Venture Capital Co., Ltd.由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被視為Antchain Technology Pte. Lt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無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通知，指該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利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或年內，並無任何屬重大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仍然生效。

管理合約

並無任何有關管理及規管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的合約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或存在。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業務權益。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於報告期內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Chu先生、Eesley先生及關先生）各自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為獨立人士。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關連交易。

環境及社會事宜

為促進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積極推廣綠色辦公室貼士以收節省能源及資源之效，並落實環保措施，包括節約用紙、節約用電、合理用車、支持綠色金融發展等。

本集團相信，人才乃企業發展的火車頭，亦為重要的智識型資產。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制訂了人力資源政策，旨在規範招聘與解僱、晉升與培訓、薪酬與福利，以及工作時數與假期安排等事宜。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的勞資糾紛以致影響到我們的營運，且與僱員維持理想的僱傭關係。

本集團亦已制訂供應商甄選政策，務求將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盡量減低。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本集團與客戶及／或供應商之間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爭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有關規定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規例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集團已執行多項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於其營運的有關法律及規例，例如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公司法及證券法等。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悉，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以致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40至52頁。



董事會報告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2月18日，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一份認購協議，以發行本金總額為234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4.18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不附帶任何利息，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故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揚斌

香港，2025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度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集團提供框架制訂其業務策略與政策及提升其透明度及問責性起關鍵作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於本公司的原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其詳情載於本報告「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

企業目的、文化及價值觀

阜博集團秉持願景引領的企業文化，將「讓創意更有價值」的使命融入戰略規劃，倡導賦能創意價值，秉持長期主義，致力於推動全球文化內容產業的發展。這種文化驅動我們構建涵蓋內容創作、保護與交易的生態體系，幫助創作者將作品轉化為可持續資產並獲得應有回報。在日常運營中，公司塑造創新、包容、使命驅動的氛圍：鼓勵大膽創新，設立長期激勵引導長遠價值取向，並開展全球培訓和跨團隊協作，提升行業使命感。同時，阜博始終以「將權力交還給創作者」為核心理念，致力於營造一個既能推動創新又充分尊重原創者權益的發展環境。

公司在管理文化上強調責任驅動與高度授權並行，鼓勵員工在開放信任的環境中主動作為，同時以結果為導向，通過清晰目標和績效標準激發組織內生動力，提升整體協同效率。董事會審視文化與戰略的一致性，並參考員工敬業度、客戶滿意度等指標衡量文化建設效果。

推出數字內容資產交易平台MAX和AI驅動的創意視頻製作平台DreamMaker等創新舉措，體現了對產業未來的前瞻佈局。憑藉長期主義視角和對行業責任的堅守，公司正逐步建立數字內容資產生態閉環，不斷為股東和社會創造可持續價值。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的本公司證券交易制訂至少與標準守則同樣嚴格的指引。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有關其是否遵守標準守則的特定查詢，而彼等全部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內訂明的標準。本公司已向有關僱員作出有關其是否遵守本公司證券交易指引的特定查詢，而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指引的行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王揚斌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偉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鄧以海先生(副主席)

陳筠霖女士

J David WARGO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fred Tsai CHU 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 先生

關毅傑先生

所有現任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至21頁。就本公司所知，除本年報第18至21頁所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揚斌先生兼任我們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引領本集團策略性發展及業務計劃。我們相信，自2005年成立以來，王先生一直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至為重要。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歸屬於同一人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性及促進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決策更加有效及高效，對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管理及整體策略方向有利。此外，董事會定期開會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主要事宜，並適當及盡快地就該等事宜向所有董事提供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此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在董事會的監督下，董事會架構恰當且權力分佈均衡，可為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提供充分監察。董事會於考慮所有已採取的企業管治措施後，認為現時的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而現行架構將使本公司可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因此，本公司並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於任何時候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而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制定以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 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足夠並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彼等全部均持續向本公司投入充分的時間；
-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每年以書面確認彼等符合獨立性規定；
- 主席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年度會議構建有效的平台，讓主席可聆聽關於本公司各類事宜的獨立意見；
- 按合理要求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協助彼等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
- 在適當情況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擔任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角色而獲得固定袍金；
-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獲委任時、每年及出現須作重新考慮的情況於任何其他時候接受獨立性評估；
- 我們鼓勵所有董事於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上自由發表其獨立意見及具建設性的質疑；及
- 董事會於有需要時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負責管理任何關連人士交易。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等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而守則條文第A.4.2條指明，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以及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根據一份服務合約而獲委任，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一星期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細則，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至少每三年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乃任職至首個股東大會為止，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增加董事會名額的董事，乃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彼等將可於該大會上接受重選。

陳筠霖女士自2024年12月1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陳筠霖女士已於2024年12月9日向本公司外聘法律顧問取得法律意見，從而了解上市規則中適用於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彼已確認明白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監察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本公司的事務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客觀行事，所作決策符合本公司的利益。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為董事會帶來各種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其高效及有效運作。

所有董事均可完全及隨時獲取本公司的所有資料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

董事會保留其對所有與政策、策略及預算事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主要事務的決策權。與執行董事會決策、指示及統管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有關的責任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緊守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密切注意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將於其首次任命時獲得正規及全面的入職指引，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以及完全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項下的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所有董事均獲鼓勵參加相關培訓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亦已檢討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內銷售策略，並已討論業內市場情況。所有董事均不時獲得有關董事職責及與本公司相關的監管及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及更新資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接受持續專業發展的紀錄概述如下：

執行董事：	培訓類型 ⁽¹⁾
王揚斌先生	A及B
王偉軍先生	A及B
非執行董事：	
鄧以海先生	A及B
J David WARGO先生	A及B
陳筠霖女士(於2024年12月12日獲委任)	A及B
陳正欣先生(已於2024年12月12日辭任)	A及B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fred Tsai CHU先生	A及B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A及B
關毅傑先生	A及B

(1) 培訓類型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工作坊

B 閱讀有關訊息提示、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設立均訂有界定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在本公司網站(vobil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登載，並可應要求向股東提供。

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J David WARGO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Alfred Tsai CHU先生、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及關毅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關毅傑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閱覽。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協助董事會提供相關的獨立意見；以及監察核數程序、審閱我們的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以及履行董事會不時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檢討有關財務報告、運作及合規監控的重大事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委任外聘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亦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會見外聘核數師兩次。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揚斌先生、非執行董事J David WARGO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Alfred Tsai CHU先生、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及關毅傑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閱覽。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制定及檢討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ii)衡量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就彼等的薪酬待遇及長期獎勵性報酬或股權計劃提供建議；及(iii)衡量僱員福利安排及就此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視及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袍金及其他薪酬的詳情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薪酬範圍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8及9。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揚斌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筠霖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Alfred Tsai CHU先生、Charles Eric EESLEY及關毅傑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Alfred Tsai CHU先生。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閱覽。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有關繼任計劃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職權載於其職權範圍內，該職權範圍全面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的規定，及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閱覽。

提名委員會已制定並於其職權範圍內載列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旨在確保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業務需要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為確保董事會組成的人員變動可控及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本公司設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程序，並設定有秩序的董事繼任計劃(如認為有需要)，包括定期檢討此類計劃。委任新董事(作為新增董事或填補所出現的臨時空缺)或重新委任任何董事乃經提名委員會推薦候選人後由董事會作出決定。

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之前，用於考慮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的標準，應為其能否投入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事務、個性、資格、經驗、獨立性及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貢獻，以及能否有效履行董事會職責。有關甄選標準及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

董事會採納一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其通過考慮多項可計量目標以達致及維持其多元化的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資格、地區及行業經驗、教育及文化背景、技能、行業知識、聲譽及性別，以及本公司業務不時需要的其他特質及優勢。在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樣範疇。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監察其實施情況以確保持續有效及符合監管規定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及於有需要時討論及協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供其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的資格。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維持適當平衡的多樣觀點與角度，並計劃將女性董事比例維持於目前水平。

員工層面多元化

在僱傭方面，本集團堅持一視同仁的平等對待原則，而不論公民身份、國籍、民族、性別、宗教信仰及文化背景，亦不對性別、種族、國籍及地區施加任何限制性要求。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載列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僱員人數	佔僱員總人數的百分比
男性僱員	250	47%
女性僱員	285	53%
	535	100%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及指引的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的資料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紀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紀錄：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王揚斌先生	10/10	不適用	3/3	3/3	1/1
王偉軍先生	10/10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鄧以海先生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筠霖女士(於2024年12月12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J David WARGO先生	10/10	3/3	3/3	不適用	1/1
陳正欣先生(已於2024年12月12日辭任)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3/3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fred Tsai CHU先生	10/10	3/3	3/3	3/3	1/1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10/10	3/3	3/3	3/3	1/1
關毅傑先生	10/10	3/3	3/3	3/3	1/1

年內，除董事會會議外，本公司亦就多項事宜／交易以書面決議案方式取得董事會同意及／或批准。遵照企業管治守的守則條文第C.2.7條的規定，於2024年3月25日及2024年8月29日舉行董事會會議後，董事會主席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在場的會議。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承認其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3至5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以及關於稅務顧問服務的非審計服務而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年報審計服務	4,800
非審計服務	531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該等系統是否有效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權益。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管理，以及監督該等系統的設計、執行及監察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為使運作有效及有效率，達致可靠的財務報告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本公司已採納多項內部監控規則及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採納內部監控管理措施，當中載列有效執行內部監控措施的程序。
- 於有需要時聘請外部專業顧問，並與我們的法律團隊合作進行檢討工作，以確保所有註冊登記、執照、許可證、存檔及批准均為有效，以及適時為該等文件續期。

由於本集團並無內部審核功能，且董事認為委任外部獨立專業人士為本集團履行內部審核功能更具成本效益，故董事會已聘請一家外部專業服務公司擔任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顧問（「該顧問」），負責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董事將繼續每年至少檢討一次，以確定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該檢討每年進行並依環節輪流審核。檢討範圍先前已經釐定，並經董事會批准。該顧問已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匯報結果及改善範圍。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的內部監控缺失。本集團會適當跟進該顧問所提供的一切建議，以確保於一段合理的時間內執行。因此，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足夠。

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參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刊發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設立內幕消息披露框架。該框架制訂了適當及適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例如確定足夠詳情、對有關事宜及其可能對本公司產生的影響作出內部評估、在有需要尋求專業意見及核實有關事宜等步驟。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任何掌握有關消息的人士必須確保消息絕對保密，且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透過各種溝通渠道與股東聯繫，並定有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得到適當回應。本公司定期檢討該政策，從而確保其行之有效。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在股東大會上，本公司應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個別提出決議案。所有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會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發佈。

由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12.3條，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如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佔不少於本公司附帶權利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十分之一的繳足資本，則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提交書面請求的方式，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請求中指明的任何事務；而該大會應於提交請求後的42日內舉行。倘於提交有關請求起計的21日內，董事會未有落實召開該大會，則請求人本身可以同樣的方式召開該大會，而請求人由於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付還請求人。

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董事會並不知悉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的《公司法》項下有任何條文容許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如欲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請參閱前段有關提交書面請求，以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建議推舉任何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具體程序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請將有關查詢以書面形式送交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

聯絡資料

股東可循以下方式發送上述查詢或請求：

地址： 香港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7樓3712室
(註明董事會／公司秘書收)
電郵： ir@vobilegroup.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已妥為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的正本投遞及發送至以上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方獲處理。股東的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進行有效的溝通對於提升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戰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保持與其股東持續對話，尤其透過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刊發公司通訊，例如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股東可循上述途徑向本公司作出詢問，以及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本公司接獲股東詢問後會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作出回應。

董事會主席、相關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或(如他們缺席)相關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將騰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本公司股東會面、回答他們的詢問及聽取他們的意見。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董事均有親身或以電子設施方式出席該大會，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溝通。此外，本公司已適時在其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登載所有公司通訊及監管公告。董事會認為股東通訊政策於回顧年度行之有效。

於2024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對本公司的現有經修訂和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大綱及細則」)作出的建議修訂以及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和重述的大綱及細則，以(其中包括)(i)遵守上市規則有關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規定；(ii)使大綱及細則符合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的有關規定；及(iii)作出其他內務改進。最新版本的細則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閱覽。

本公司定有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得到適當回應。該政策旨在促進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之間的有效溝通，鼓勵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以及讓股東能有效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本公司定期檢討該政策，從而確保其行之有效。於2024年，董事會已檢討股東參與及溝通活動，並對以上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感到滿意。

股息政策

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1條的規定，本公司已採納以下股息政策：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可能以現金或透過董事認為適合的其他方法分派股息。分派任何中期股息或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的決定將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此外，就一個財政年度派發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將基於以下因素不時檢討本公司的股息政策，以釐定應否宣派及派付股息：

- 我們的財務業績；
- 股東的利益；
- 整體的業務狀況、戰略及未來擴展需要；
- 本集團的資本需要；
- 本公司獲其附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
- 對本集團的流動性及財務狀況可能產生的影響；
- 董事會可能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

董事於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後可宣派股息：我們的營運業績、財務條件及狀況、可分派溢利金額、我們的細則、開曼群島法例下的《公司法》、適用法律及規例，以及董事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準投資者應注意，過往的股息分派並不反映我們日後的股息分派政策。

公司秘書

何世康先生，39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所載的規定，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8至145頁的阜博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以下每一事項而言,我們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在有關內容提供。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所述的責任，包括對此等事宜有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既定程序，以回應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評估。我們執行審計程序（包括為處理以下事宜所執行的程序）的結果為我們對相關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減值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商譽為1,146,561,000港元，其中的552,165,000港元、52,671,000港元及541,725,000港元乃分別分配至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及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及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採用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而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則根據採用六年期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考慮到業務性質不同，管理層相信上述的期間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為適當，可反映達致終端增長率的持續收入增長。由於現時市場情況及技術以及最新發票價格的改變，此程序涉及管理層估計視頻的預測觀看數量、視頻植入廣告的預測數量及預期未來市場需求。貴集團於報告期末作出評估。

我們集中於此方面，原因是其需要管理層作出高度判斷，且所涉及的金額為重大。

相關披露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6。

我們了解到訂有評估商譽減值的程序。

我們與管理層就商譽於不同現金產生單位之間的分配是否合理進行討論及評估。

我們要求內部專家評價 貴集團所使用的假設及方法，例如稅前折現率及終端增長率等。我們與我們的內部專家討論其估值結果。

我們透過檢討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現金流、管理層的預測及相關假設，來評定商譽的可收回金額。

我們亦集中於 貴集團所披露有關對減值測試結果最敏感的假設（例如折現率及終端增長率等）資料是否足夠。該等假設對釐定商譽可收回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我們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作出的敏感度分析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於2024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資產結餘為35,294,000港元，該金額對於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倘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便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估算未來應課稅溢利金額及時間的過程複雜，且涉及估計及判斷，而有關估計及判斷可能受到未來營運、稅務條例以及市場或經濟情況所影響。因此，我們將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集中於此方面，原因是其需要管理層作出高度判斷，且所涉及的金額為重大。

相關披露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8。

我們了解到遞延稅項資產的計算，並就根據當地稅務規例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性分析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結餘進行了實質性的審計程序。

我們主要透過進行敏感度分析及評估和測試用以釐定所確認金額的主要假設，衡量了 貴集團與根據預算及計劃釐定產生充足未來應課稅收入的可能性有關的假設及估計。

我們亦在此等程序中要求我們的內部專家給予我們支持，以評估是否已確認足夠的遞延稅項資產。

我們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是否充分。

載於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 貴公司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協助 貴公司董事履行此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許芸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5	2,401,322	2,000,989
所提供服務成本		(1,349,859)	(1,150,832)
毛利		1,051,463	850,1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3,377	39,903
銷售及營銷開支		(322,075)	(284,855)
行政開支		(183,268)	(203,076)
研發開支		(270,947)	(231,533)
融資成本	7	(91,604)	(92,252)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8	1	1
其他開支		(30,253)	(31,204)
除稅前溢利	6	186,694	47,141
所得稅開支	10	(28,203)	(47,351)
年內溢利／(虧損)		158,491	(21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2,727	(7,818)
非控股權益		15,764	7,608
		158,491	(2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 年內溢利／(虧損)(港元)	12	0.0631	(0.0035)
攤薄			
— 年內溢利／(虧損)(港元)	12	0.0588	(0.003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158,491	(210)
其他全面虧損		
可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6,827)	(46,060)
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外匯儲備差額	(10,224)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67,051)	(46,0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91,440	(46,27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3,469	(50,730)
非控股權益	7,971	4,460
	91,440	(46,2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66,060	70,831
投資物業	14	98,333	70,234
使用權資產	15(a)	25,791	13,014
商譽	16	1,146,561	1,170,392
其他無形資產	17	521,034	436,69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962	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208,967	199,280
遞延稅項資產	28	35,294	86,615
預付款項及按金	21	1,679	2,4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2,104,681	2,050,54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6,824	4,397
貿易應收款項	20	1,402,212	1,057,2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168,877	128,420
可收回稅項		3,998	10,614
已抵押存款	23	—	14,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20,290	240,043
流動資產總額		1,812,201	1,455,56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	466,713	450,8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80,841	98,187
計息借貸	26	428,010	131,303
租賃負債	15(b)	10,201	8,398
應付稅項		34,304	43,284
可換股債券	27	4,800	4,680
流動負債總額		1,024,869	736,727
流動資產淨額		787,332	718,8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92,013	2,769,3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7	201,184	103,000
計息借貸	26	362,286	443,951
租賃負債	15(b)	11,794	5,143
遞延稅項負債	28	24,812	77,475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0,076	629,569
資產淨額		2,291,937	2,139,81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	450	441
庫存股份	29	(6,536)	(32,604)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27	13,362	8,614
儲備	31	2,091,044	1,977,715
		2,098,320	1,954,166
非控股權益		193,617	185,646
權益總額		2,291,937	2,139,812

董事

王揚斌

董事

關毅傑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的 權益部分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股份補償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441	(32,604)	8,614	1,878,806	2,916	199,151	61,015	(135,023)	(29,150)	1,954,166	185,646	2,139,812
年內溢利	—	—	—	—	—	—	—	—	142,727	142,727	15,764	158,491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59,258)	—	(59,258)	(7,793)	(67,05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	—	—	—	—	—	(59,258)	142,727	83,469	7,971	91,440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安排	7	30,193	—	(277)	—	—	6,508	—	—	36,431	—	36,431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15,540	—	—	—	—	—	—	15,540	—	15,540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8,614)	—	—	8,614	—	—	—	—	—	—
轉換可換股債券	2	—	(2,178)	15,015	—	—	—	—	—	12,839	—	12,83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 股份	—	(4,125)	—	—	—	—	—	—	—	(4,125)	—	(4,125)
於2024年12月31日	450	(6,536)	13,362	1,893,544	2,916	207,765	67,523	(194,281)	113,577	2,098,320	193,617	2,291,9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的 權益部分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股份補償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17	(79,893)	8,614	1,405,598	2,916	199,151	69,089	(92,111)	(21,332)	1,492,449	181,186	1,673,635
年內虧損	—	—	—	—	—	—	—	—	(7,818)	(7,818)	7,608	(210)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42,912)	—	(42,912)	(3,148)	(46,06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 總額	—	—	—	—	—	—	—	(42,912)	(7,818)	(50,730)	4,460	(46,270)
發行股份	22	—	—	471,835	—	—	—	—	—	471,857	—	471,857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安排	2	48,599	—	1,373	—	—	(8,074)	—	—	41,900	—	41,9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 股份	—	(1,310)	—	—	—	—	—	—	—	(1,310)	—	(1,310)
於2023年12月31日	441	(32,604)	8,614	1,878,806	2,916	199,151	61,015	(135,023)	(29,150)	1,954,166	185,646	2,139,812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2,091,044,000港元(2023年：1,977,715,000港元)的綜合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86,694	47,14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91,604	92,252
利息收入	5	(4,236)	(4,43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3	15,575	9,489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4	(1,024)	(3,4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7,311	11,8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112,239	114,363
金融資產減值	20	7,871	10,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3,801)	(7,006)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8	(1)	(1)
取消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虧損		11,728	6,195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		24,273	41,900
		438,233	319,195
存貨(增加)/減少		(12,427)	12,69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52,836)	(381,9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39,651)	(14,4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7,346)	27,09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5,838	171,184
經營產生的現金		31,811	133,735
已收利息		4,236	4,434
已付海外稅項		(31,910)	(27,32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137	110,8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128)	(33,971)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211,842)	(176,109)
購買投資物業		(29,637)	(1,77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54,607)	(213,8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7	237,997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471,857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2,158	—
新增銀行貸款		577,796	176,931
償還計息借貸		(367,390)	(603,880)
贖回可換股債券	27	(118,503)	—
提取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存款		14,841	193,002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9	(4,125)	(1,310)
已付利息		(83,330)	(86,186)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3(b)	(11,844)	(12,21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57,600	138,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40,043	226,495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26,883)	(21,644)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290	240,0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4,759	169,770
於獲取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5,531	70,273
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20,290	240,043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28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軟件即服務(「SaaS」)業務。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和 日期及營運國家／地區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Vobile, Inc. (「Vobile US」)*	美國 2005年5月20日	80,000美元	—	100%	SaaS
阜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阜博香港」)	香港 2014年12月18日	1,000,000港元	—	100%	SaaS
杭州阜博科技有限公司(「阜博杭州」)**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2月8日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SaaS
浙江阜博傳媒科技有限公司(「阜博浙江」)**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7月5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SaaS
杭州粒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粒子」)***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2月15日	人民幣41,523,808元	—	61.18%	SaaS
杭州新粒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新粒子」)***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月28日	人民幣41,523,808元	—	61.18%	SaaS
浙江岩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岩華」)***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6月6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	61.18%	SaaS
浙江山迅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山迅」)***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0月13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	61.18%	SaaS

附註：

*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Vobile US不受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相關規則及法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所規限，故此實體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 已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已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上表所列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年內業績產生主要影響或屬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佔用過多篇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仍然生效的所有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發佈的準則與解釋公告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與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乃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除另有指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及所有金額均以四捨五入方式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擁有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能夠對被投資公司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即現有權利賦予本集團現時指示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的能力)時，即屬於擁有控制權。

一般而言，大多數投票權推定會形成控制權。當本公司並未擁有被投資公司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權，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的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的合約式安排；
- (b) 從其他合約式安排中獲取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和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本公司的相同報告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一直綜合入賬直至不再擁有控制權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部分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面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的三項要素的其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時，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不再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獲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2020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涉及契約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列明要求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使用賣方-承租人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相關的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本集團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起並無發生具有並非與指數或利率掛鉤的可變租賃付款額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澄清對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劃分要求，包括推遲清償權利以及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推遲權利的意思。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推遲清償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自身的權益工具清償，以及只有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按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所產生負債的契約當中，只有實體必須在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才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對於實體需要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其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劃分自該等修訂首次應用起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及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中的披露要求乃旨在協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沒有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才對適用者作出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要求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²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提早採用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儘管沿用多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要求並作出有限度的修訂，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在損益表中列報的新要求，包括特定的總計及小計項目。實體需把損益表內所有收益及開支分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籌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列示兩個新定義的小計項目。該準則亦要求在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以及引入強化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所載資料的歸集（匯總及分解）及位置的規定。以往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要求被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而該準則的標題已更改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由於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故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度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亦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細微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允許提前採用。該準則需作追溯應用。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有關新要求及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列報及披露的影響。本集團董事認為，應用以上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業績產生實質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符合條件的實體選擇應用簡化披露要求，同時沿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及列報要求。為符合條件，於報告期末，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定義的附屬公司，不可負有公共受託責任，以及其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必須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該準則允許提前採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不符合條件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於其特定的財務報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會計政策選擇權，可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於結算日前取消確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掛鈎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與合約掛鈎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要求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應作追溯應用，並要求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作出調整。有關實體無需重述前期資料，並僅可在無需後見之明的情況下作出重述。實體獲允許提早同時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有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方面要求的衝突。該等修訂要求當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作全額確認。至於所涉及資產不構成一項業務的交易，該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確認於投資者的損益中，惟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採用未來適用法應用。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已被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刪除，但該等修訂現可供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明確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了解無法兌換的貨幣的影響。有關修訂允許提早採用。實體於應用該等修訂時不可重述比較資料。首次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或在適當情況下確認為對累計於權益的單獨組成部分的換算差異累積金額的調整。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的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字眼，以簡化表述或使之與準則中其他段落及／或與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專有詞匯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沒有必要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各參考段落中的所有規定進行說明。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澄清，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經消除時，承租人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字眼，刪除潛在混淆。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中描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擔當投資者實質代理人的其他人士之間可能存在的多種關係當中的一個例子，其刪除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所載要求的不一致。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以「按成本」將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成本法」一詞取代。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採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通常佔股本表決權不少於20%的長期權益且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向指具有權力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本集團於淨資產所佔份額，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被收購後的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所佔份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對於直接確認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變動，本集團在適用情況下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於任何變動的所佔份額。由於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而引起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互相抵銷，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份額為限。由於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計算在內，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相反情況，則所保留的權益不予重新計量。取而代之，有關投資繼續採用權益法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計量任何所保留的投資，並以其公允價值確認。失去重大影響力後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及出售所得款項在損益中確認。

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核算。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總和。至於各業務合併，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獲取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而二者可以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時，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按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所作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接收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若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所持權益按收購日期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及任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適當地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為損益。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進行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入。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於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於公允價值層級內分類，基於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對其公允價值整體計量至關重要)概述如下：

第一級 — 乃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計量

第二級 — 乃按估值技巧計量，就此而言，對公允價值計量確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可被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三級 — 乃按估值技巧計量，就此而言，對公允價值計量確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不可觀察

就於財務報表中經常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以決定各層級之間是否有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顯示有減值存在或當資產需要每年作減值測試(不包括金融資產)，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孰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及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主要依靠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而本身無產生現金流入，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進行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時，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如可合理及貫徹地分配，則分配至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在損益中支銷，並計入與減值資產之功能一致之有關費用類別內。

於各報告期末，會就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作出評估。倘有該等跡象，便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不包括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變時予以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此減值虧損之撥回計入發生當期之損益內，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於此情況下，則減值虧損撥回將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其他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其他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之方式進行運作狀態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行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開支發生當期之損益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之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不時更換，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限之個別資產並相對其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在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之估計使用期限內撇銷其成本至其殘值。就該目的所用之主要年度比率如下：

電腦設備	10%至25%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及20%(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10%至33%
汽車	20%至25%
房屋及樓宇	10%

如果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中部分的可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按需要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次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年度在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報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並於完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樓宇(包括使用權資產)權益。該等物業初始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其反映於報告期末的市況)列賬。

由於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的年度計入損益表內。

投資物業報廢或被出售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的年度內在損益表中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購入業務合併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在可用的經濟年期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作檢討。

專利及牌照

已購買的專利及牌照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1至4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進行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在產生時於損益表中扣除。

新產品開發計劃產生之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於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之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計劃所需之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之開支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能符合該等條件之產品開發開支概於發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並採用直線法於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內由產品投入商業生產當日開始予以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讓渡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特定資產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情況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款項，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激勵金額。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期為準)內計提折舊如下：

辦公室	2至6年
-----	------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到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獲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將於租賃期內支付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固定的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激勵金額、與指數或利率掛鈎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以及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並非與指數或利率掛鈎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的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故本集團使用其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提高，並就已支付的租賃款項而作出調減。此外，倘租賃變更、租賃期改變、租賃付款改變(即指數或利率變動以致未來租賃付款改變)或對相關資產購買選擇權的評估改變，便需重新計算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辦公室的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由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並對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手提電腦的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乃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簡易實務處理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如屬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簡易實務處理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分類並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其需要產生有關未償還本金額純粹本金及利息付款(「SPPI」)的現金流量。具有並非SPPI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乃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法。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會否源於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同時兩者。按攤餘成本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於一個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於一個目的同時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需要於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其後視乎其分類計量如下：

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被減值。當有關資產被取消確認、更改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的淨變動則損在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未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的股息亦於確立付款權利時，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於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體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及混合合約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在損益表中確認。倘合約條款出現變動顯著改變現金流量，便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於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作單獨入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將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不得出現重大延誤)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續)

如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本集團評估是否已保留該資產之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及保留之範圍。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義務之基準計量。

以為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按資產的原賬面值或本集團可能須償還代價最高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的約數貼現)之間的差額計算。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出售所持有屬於合約條款整體部分的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對於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就因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引致的信貸虧損(一項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於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出現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則須就預期於敞口餘下年期內的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而不論違約時間(一項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在作出該項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比較，並考慮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下可得的合理及有根據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本集團會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外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大可能於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加強措施前全數收取未支付合約金額，則本集團亦可能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當並無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合理預期，金融資產便會被撇銷。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除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乃應用簡化方法(詳情見下文)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須根據一般方法作出減值，並分類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以下階段內。

- | | | |
|------|---|--|
| 第1階段 | — | 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且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2階段 | — | 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3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為信貸減值(但並非已購入或已產生的信貸減值)且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

簡化方法

就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應用簡易實務處理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在簡化方法下，本集團不追蹤信貸風險變動，而是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建立一個撥備矩陣，其建基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乃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如屬其他借貸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可換股債券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視乎其分類計量如下：

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惟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被取消確認時通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在損益中確認。

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內。

可換股債券

具有負債特點的可換股債券的部分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當中扣除交易成本。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採用同等的不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價格釐定；而此金額按攤餘成本基準列賬為長期負債，直至於被轉換或贖回而消除為止。所得款項的餘額被分配至轉換權，轉換權確認並計入股東權益內，當中扣除交易成本。轉換權的賬面值於往後年度不予重新計量。交易成本根據於首次確認工具時負債及權益部分獲得的所得款項配額，在可換股債券的負債與權益部分之間作出分配。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相關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即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以同一貸款人按極為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被視為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在現時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及負債方可予抵銷，並將淨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並持有的自有股本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本集團並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身的股本工具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基於個別計價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銷售價格減完工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得出。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並持有作滿足短期現金承諾用途且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上文界定的短期存款，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完整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當本集團預期部分或全部撥備獲得補償，則僅當有關補償乃完全肯定時，才把補償確認為一項獨立的資產。與撥備有關的開支於扣除任何補償後在損益表中列報。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而增加之金額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如涉及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均在損益外確認，可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體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獲稅務機關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於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根據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如果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初始確認商譽或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與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亦無產生等額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如果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以及結轉未動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作出確認。只有在日後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以下情況除外：

- 如果有關可抵扣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初始確認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亦無產生等額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可抵扣暫時差額而言，只有在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日後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各報告期末重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並以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體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倘及僅當本集團具有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擬於各預期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結算流動稅項負債與資產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取的所得稅，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獲取政府補助及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有關補助。當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時，補助於擬補償成本支銷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入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於該等貨品或服務交易中有權收取的代價的金額確認。

倘合約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因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換取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代價於訂立合約時估計並以此為限，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於其後消除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相當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SaaS服務

來自SaaS服務的收入依據與其客戶及交易對手所訂立的合約中訂明的詳細交易付款，隨著時間或於一個時點確認。

SaaS服務的收入包括訂閱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

訂閱型SaaS業務以訂閱形式為內容客戶及平台客戶提供IP保護服務，並向客戶收取訂閱月費。訂閱費用產生的收入以直線法在訂閱期內確認，原因是客戶同時接收並使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交易型SaaS業務從內容變現產品產生收入。來自內容變現產品的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其他來源所得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採用足以將金融工具於其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累計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前收取客戶付款或客戶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需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該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設立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及顧問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彼等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與僱員及顧問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算。股份獎勵計劃的公允價值以授予日期在活躍市場上的收市價釐定。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網格模型釐定，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達到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部分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的損益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公允價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的獎勵公允價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績效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支銷，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報酬之原有條款已達成，而若以股權支付之報酬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總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倘若以股權支付之報酬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報酬開支，均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之任何報酬。然而，誠如前段所述，若授予新報酬代替已註銷之報酬，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報酬，則已註銷之報酬及新報酬，均應被視為原報酬的變更。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於香港的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某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於獨立管理基金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對強積金計劃供款時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所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對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其薪俸成本某百分比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須予支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本集團在美國(「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美國政府所設立的聯邦社會保障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對該社會保障計劃作出僱員薪俸成本某百分比的供款。供款於根據社會保障計劃的規則須予支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本公司不得把已沒收的供款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借貸成本

直接來自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於一段長時間才可投入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成本一部分。當資產已大致上投入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於產生的期間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以及實體因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獲得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情況的資料，則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是否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已確認於其財務報表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發生的任何調整事項，並因應新資料而更新與該等情況有關的披露。至於報告期後發生的非調整事項，本集團將不會更改已確認於其財務報表的金額，但將披露有關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說明無法作出該項估計(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派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中期股息由本公司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故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屬下各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彼等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按某外幣之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乃採用初步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按某外幣之公允價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乃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之盈虧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之盈虧作一致處理(即公允價值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之項目之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在釐定相關資產於初步確認，取消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產生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因預付代價而產生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多次預先支付或收取款項，本集團會就每次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於匯兌波動儲備，惟倘有關差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於儲備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累積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乃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4 重要的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以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全年產生的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以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大會計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和負債金額及其隨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有關假設及估計存在不確定因素，故可導致須於日後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除涉及估算以外的判斷，而該等判斷對確認於財務報表的金額影響最為重大：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應用了以下對釐定客戶合約收入金額及時間產生重大影響的判斷：

(a) 釐定實體作出授予許可承諾的性質

使用權

本集團從主要向其他網絡電視廣播公司分許可其於獲授權換取現金的範圍內的內容資產而賺取收入。就現金分許可交易而言，本集團有權根據分許可安排收取分許可費用，且當其已向交易對方提供相關內容後即不負有任何未來責任。內容資產的分許可指一種功能性知識產權許可，其授予使用本集團內容資產的權利，並於內容資產提供予客戶使用及受益的時點獲確認。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帶來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因素涉及重大風險，可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有關假設及因素於下文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減值。此舉需估算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估算使用價值時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4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1,146,561,000港元(2023年：1,170,392,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16。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採用一個撥備矩陣來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群組別(即按地區、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保障劃分)的逾期日數而釐定。

撥備矩陣初步以本集團過往的已觀察違約率為基礎。本集團將校準該矩陣，以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期預測經濟條件(即國內生產總值)於未來一年將會轉差，情況可導致製造行業的違約數目增加，則過往的違約率予以調整。於各報告日期，過往的已觀察違約率予以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對過往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條件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互關係作出評估是一項重大的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易受情況及預測經濟條件的變動所影響。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條件預測亦未必能代表客戶將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0內披露。

租賃 — 估計增量借貸利率

本集團無法即時釐定租賃內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增量借貸利率」)以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貸利率指本集團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類似價值的資產以類似期限按類似抵押借入資金所需支付利息的利率。因此，增量借貸利率反映本集團「所需支付」的款項，於沒有可觀察利率(例如對於沒有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或於其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及條件(例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需要作出估算。本集團使用現有的可觀察輸入值(例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貸利率及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估計(例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3. 重大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遞延稅項資產

倘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扣減可扣減可動用虧損，則會就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2024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務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35,294,000港元(2023年：86,615,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倘本集團能夠確認所有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則溢利及權益將會增加26,789,000港元(2023年：51,632,000港元)。有關遞延稅項的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開發成本

開發成本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4中有關研發成本的會計政策資本化。管理層於釐定予以資本化的金額時需要對預期資產於未來產生的現金、將應用的折現率及預期受益期作出假設。於2024年12月31日，對資本化開發成本的賬面值的最佳估計為200,126,000港元(2023年：169,486,000港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非上市股權投資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法(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7)估值。該估值需要本集團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剩餘到期期限的工具現時可得的比率釐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此外，本集團對流動性不足的折讓作出估計。本集團將此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4年12月31日，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為61,481,000港元(2023年：62,266,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

認購期權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法(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7)估值。該估值需要本集團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限的工具現時可得的比率釐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本集團將此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4年12月31日，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為147,486,000港元(2023年：137,014,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大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是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銷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攤銷開支。該估計基於過往有關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釐定。可能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較原先估計者短，管理層會上調折舊／攤銷開支，或者撇銷或撇減已棄用或售出的技術過時資產或非策略性資產。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估算

在沒有類似物業活躍市場的當前價格下，本集團考慮不同來源的資料，包括：

- (a) 性質、狀況或地點不同的物業的活躍市場內的當前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b) 類似物業在活躍程度較低的市場內的最近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價格有關交易的日期以來經濟狀況的任何變動；及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其乃基於未來現金流量的可靠估計(以任何現有租賃及其他合約的條款支持及(如可能)外部證明，例如在同一地點具有相同狀況的類似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的不確定性的評估的折現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98,333,000港元(2023年：70,234,000港元)。進一步詳情(包括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主要假設及敏感度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作管理目的，本集團於年內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提供SaaS以幫助內容擁有者保護其內容免被未經授權使用、計量其內容觀看次數及將其內容變現。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可報告經營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其進一步的經營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188,438	1,002,314
美國	1,184,267	982,777
其他國家／地區	28,617	15,898
總收入	2,401,322	2,000,989

以上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點。

(b) 非流動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224,455	1,137,390
美國	623,424	618,163
其他國家／地區	12,541	5,61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60,420	1,764,651

以上有關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點，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收入源自向主要客戶銷售，包括向已知為與該等客戶受共同控制的集團實體銷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A	363,130	356,129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年內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提供服務	2,401,322	2,000,989

客戶合約收入

(i) 細分收入資料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服務類型		
訂閱服務	1,103,693	868,458
增值服務	1,297,629	1,132,531
總計	2,401,322	2,000,989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轉移的服務	63,161	33,288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服務	2,338,161	1,967,701
總計	2,401,322	2,000,989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 細分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確認而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內及因於過往期間滿足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內的已確認收入： 提供服務	3,710	4,712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於一段時間內或於一個時點滿足，部分服務有時會收到預付款項。對於SaaS服務而言，付款一般於30日至180日內到期。

於12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獲滿足或部分未獲滿足)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184	3,710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024	3,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5,522	7,006
利息收入	4,236	4,434
外匯收益	3,095	5,875
政府補助*	8,235	18,927
其他	1,265	193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33,377	39,903

* 並無與此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所提供服務成本	1,349,859	1,150,83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74,056	185,979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	19,354	35,565
其他福利	13,429	17,955
其他福利*	5,234	6,929
總計	212,073	246,42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13)	15,575	9,489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a))	7,311	11,8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112,239	114,363
並無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附註15(c))	5,524	4,22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附註20)	7,871	10,866
研發開支	270,947	231,533
核數師酬金	4,800	4,600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5)	(4,236)	(4,434)
政府補助***	(8,235)	(18,927)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4)	(1,024)	(3,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3,801)	(7,006)
外匯差額淨額	(3,095)	2,777

* 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由本集團以僱主身份用以降低現時的供款水平。

** 本年度53,073,000港元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所提供服務成本」內。

*** 並無與此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借貸(包括可換股債券)利息	90,607	91,476
租賃負債利息	997	776
總計	91,604	92,252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年度的薪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袍金	3,379	3,12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271	4,295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開支	4,919	6,335
績效獎金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小計	9,190	10,630
總計	12,569	13,752

年內，根據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股份獎勵及購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已於授予日期在損益中確認，乃於授予日期釐定。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乃於授予日期釐定。於本年財務報表中列入的金額包括在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Alfred Tsai Chu先生	369	371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369	371
關毅傑先生	388	390
總計	1,126	1,132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2023年：無)。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薪金、津貼及 袍金 千港元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股權結算股份 補償開支 千港元	績效獎金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4年						
執行董事：						
— 王揚斌先生*	—	4,271	3,363	—	—	7,634
— 王偉軍先生**	1,087	—	389	—	—	1,476
小計	1,087	4,271	3,752	—	—	9,110
非執行董事：						
— J David Wargo先生	311	—	389	—	—	700
— 陳正欣先生**	295	—	389	—	—	684
— 鄧以海先生	544	—	389	—	—	933
— 陳筠霖女士***	16	—	—	—	—	16
小計	1,166	—	1,167	—	—	2,333
總計	2,253	4,271	4,919	—	—	11,443
2023年						
執行董事：						
— 王揚斌先生*	—	4,295	5,720	—	—	10,015
— 王偉軍先生	1,093	—	205	—	—	1,298
小計	1,093	4,295	5,925	—	—	11,313
非執行董事：						
— J David Wargo先生	312	—	205	—	—	517
— 陳正欣先生**	312	—	205	—	—	517
— 鄧以海先生	273	—	—	—	—	273
小計	897	—	410	—	—	1,307
總計	1,990	4,295	6,335	—	—	12,620

* 王揚斌先生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 陳正欣先生於2024年12月12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陳筠霖女士於2024年1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續)

年內並無作出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2023年：一名)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b)。餘下四名(2023年：四名)非董事或本集團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本年度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720	7,184
績效獎金	2,393	980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10
總計	8,113	8,374

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介乎以下薪酬範圍之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4年	2023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4	4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總計	4	4

於過往年度，一名非董事兼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購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的披露資料內。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中確認，計入本年財務報表的金額包括在以上非董事兼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資料內。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主要包括向本集團收取的美國、中國內地、香港及日本企業所得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本集團的美國所得稅按21%（2023年：21%）的聯邦稅率列為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適用於在香港所產生溢利的所得稅按16.5%（2023年：16.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適用於在中國內地所產生溢利的所得稅按25%（2023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因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於2023年至2025年間享受15%優惠稅率。有關其他地區應評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年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 — 美國		
年內扣除	1,132	3,352
即期 — 中國內地		
年內扣除	28,265	33,885
即期 — 澳洲		
年內扣除	139	—
即期 — 日本		
年內扣除	9	10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附註28）	(1,342)	10,104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28,203	47,3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相關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86,694	47,14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2,106	9,900
美國州所得稅，扣除聯邦優惠	3,886	7,420
其他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	(9,566)	16,651
不可扣稅開支	141	1,318
毋須課稅收入	(6,421)	—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及未確認稅務虧損	26,789	51,632
研發成本的額外免稅額	(27,025)	(32,849)
其他	(11,707)	(6,72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28,203	47,351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頒佈支柱二立法模板規則的範圍內。儘管香港正在就全球最低稅項及國內最低補足稅的實施情況尋求諮詢，但預期新制度將於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當中，美國尚未採納聯邦層面的立法，但部分州正在研究相關規則；而中國內地尚未正式採納支柱二立法模板規則的國內立法，但有關部門(例如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正在研究如何將支柱二規則融入國內稅務體系。澳洲及日本已實施支柱二立法，其於2024年1月1日生效並適用於本集團。本集團已就支柱二對其經營所在且已實施支柱二立法的司法權區的稅務影響開展初步評估。根據初步評估及目前的財務狀況，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內此等司法權區不會產生任何實質性的支柱二風險(包括即期稅項)。本集團亦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規則」有關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資料的暫時性強制例外規定。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2023年：無)。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263,077,536股(2023年：2,222,839,130股)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發行股份及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視為行使或轉換所有具攤薄效應的購股權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並無對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原因是購股權計劃的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42,727	(7,818)
可換股債券利息	18,139	10,644
扣除可換股債券利息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0,866*	2,826**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263,077,536	2,222,839,13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165,038,989	192,399,671
可換股債券	78,239,503	21,992,481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506,356,028*	2,437,231,2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續)

* 由於計及可換股債券時每股攤薄盈利金額增加，故可換股債券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效應，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被忽略。因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142,727,000港元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28,116,525股計算。

** 由於計及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時每股攤薄虧損金額減少，故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該年的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被忽略。因此，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年內虧損7,818,000港元及2023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222,839,130股計算。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 2024年1月1日：							
成本	74,536	13,177	4,819	3,153	10,333	7,103	113,121
累計折舊	(29,917)	(7,044)	(3,318)	(1,886)	(125)	—	(42,290)
賬面淨值	44,619	6,133	1,501	1,267	10,208	7,103	70,831
於202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4,619	6,133	1,501	1,267	10,208	7,103	70,831
添置	6,095	22	71	—	—	6,940	13,128
年內計提折舊	(12,786)	(1,841)	(319)	(387)	(242)	—	(15,575)
轉撥							
匯兌調整	(1,433)	—	(267)	(26)	(244)	(354)	(2,324)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6,495	4,314	986	854	9,722	13,689	66,060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78,385	13,188	4,552	3,119	10,085	13,689	123,018
累計折舊	(41,890)	(8,874)	(3,566)	(2,265)	(363)	—	(56,958)
賬面淨值	36,495	4,314	986	854	9,722	13,689	66,060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40,797	14,421	5,539	3,177	—	17,697	81,631
累計折舊	(23,315)	(6,234)	(3,541)	(1,401)	—	—	(34,491)
賬面淨值	17,482	8,187	1,998	1,776	—	17,697	47,140
於202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7,482	8,187	1,998	1,776	—	17,697	47,140
添置	33,863	—	108	—	—	—	33,971
年內計提折舊	(6,603)	(1,840)	(434)	(487)	(125)	—	(9,489)
轉撥	—	—	—	—	10,400	(10,400)	—
匯兌調整	(123)	(214)	(171)	(22)	(67)	(194)	(791)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4,619	6,133	1,501	1,267	10,208	7,103	70,831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74,536	13,177	4,819	3,153	10,333	7,103	113,121
累計折舊	(29,917)	(7,044)	(3,318)	(1,886)	(125)	—	(42,290)
賬面淨值	44,619	6,133	1,501	1,267	10,208	7,103	70,831

14. 投資物業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70,234	66,446
增置	29,637	1,778
進行公允價值調整所得收益淨額	1,024	3,468
匯兌調整	(2,562)	(1,458)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98,333	70,2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14.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在建投資物業為86,889,000港元，落成後將以租賃權益持有以賺取租金及作資本增值用途，乃採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由第三方評估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98,333,000港元。在釐定有關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聘請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與有關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制訂合適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值。甄選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保持到專業水準。管理層每年向本集團董事會匯報估值報告及結果，以解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出現變動的原因。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商用物業	—	—	98,333	98,33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商用物業	—	—	70,234	70,234

年內，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換，亦無第三級的轉入或轉出。

14. 投資物業(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公允價值為98,333,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內地，持有該等物業旨在賺取租金及作資本增值用途，本集團持有相關產權證。

本集團以市場法計量投資物業，原因是持有該等投資物業乃旨在賺取租金及作資本增值用途，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或加權平均數
商用物業	2024年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銷售價格 人民幣／平方米(「平方米」)	14,265至20,837
商用物業	2023年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銷售價格 人民幣／平方米(「平方米」)	17,879至20,297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營運所租用的辦公室訂有租賃合約。辦公室租賃的租賃期一般為2至6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2024年 辦公室 千港元	2023年 辦公室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3,014	20,129
增置	20,641	4,998
折舊支出	(7,311)	(11,898)
匯兌調整	(553)	(215)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5,791	13,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2024年 租賃負債 千港元	2023年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3,541	21,191
新增租賃	20,641	4,998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997	776
付款	(12,841)	(12,986)
匯兌調整	(343)	(438)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1,995	13,541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0,201	8,398
非流動部分	11,794	5,143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8內披露。

本集團已對出租人年內就辦公室的租賃所授予的所有合資格租金減讓採用實務簡便方法。

(c) 損益內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名義利息	997	77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支出	7,311	11,89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內)	5,524	4,229
損益內確認的總金額	13,832	16,903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3(c)內披露。

16. 商譽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170,392	1,184,396
匯兌調整	(23,831)	(14,004)
於12月31日	1,146,561	1,170,392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 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
- 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及
- 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獲分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內容變現 現金產生單位		內容保護 現金產生單位		粒子科技 現金產生單位		總計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商譽的賬面值	552,165	555,195	52,671	52,960	541,725	562,237	1,146,561	1,170,3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

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為13%(2023年：14.2%)。於2024年12月31日，推斷該五年期間後內容變現現金產生單位現金流量所使用的增長率為2%(2023年：2%)，乃與業內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相同。

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

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為13%(2023年：14.2%)。於2024年12月31日，推斷該五年期間後內容保護現金產生單位現金流量所使用的增長率為2%(2023年：2%)，乃與業內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相同。

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六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為13%(2023年：14.2%)。於2024年12月31日，推斷該五年期間後粒子科技現金產生單位現金流量所使用的增長率為2%(2023年：2%)，乃與業內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相同。

計算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軟件即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運用到假設。以下描述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折現率 — 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後比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終端增長率 — 終端增長率乃根據長期增長率的估算得出。

對現金產生單位市場發展及折現率的主要假設所賦予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17. 其他無形資產

	遞延開發 成本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版權 千港元	技術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169,486	78,475	48,657	75,348	64,730	436,696
增置	190,266	860	20,716	—	—	211,842
轉撥	(154,703)	154,703	—	—	—	—
年內攤銷撥備	—	(20,389)	(47,271)	(16,779)	(27,800)	(112,239)
匯兌調整	(4,923)	(4,084)	(1,559)	(2,499)	(2,200)	(15,265)
於2024年12月31日	200,126	209,565	20,543	56,070	34,730	521,034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00,126	254,544	52,378	116,623	116,102	739,773
累計攤銷	—	(44,979)	(31,835)	(60,553)	(81,372)	(218,739)
賬面淨值	200,126	209,565	20,543	56,070	34,730	521,034

	遞延開發 成本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版權 千港元	技術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169,327	19,521	7,576	95,329	96,303	388,056
增置	74,381	5,246	96,482	—	—	176,109
轉撥	(60,895)	60,895	—	—	—	—
年內攤銷撥備	(4,796)	(7,091)	(55,423)	(17,866)	(29,187)	(114,363)
匯兌調整	(8,531)	(96)	22	(2,115)	(2,386)	(13,106)
於2023年12月31日	169,486	78,475	48,657	75,348	64,730	436,696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82,560	91,069	112,754	120,058	120,073	626,514
累計攤銷	(13,074)	(12,594)	(64,097)	(44,710)	(55,343)	(189,818)
賬面淨值	169,486	78,475	48,657	75,348	64,730	436,6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佔淨資產	961	99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	1
總計	962	999

於2024年12月31日，Global Mutual Entertainment Network (Beijing) Co., Ltd.及上海粒玖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的持股比例分別為33%及45.9%。

19. 存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項目成本	16,824	4,397

20.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21,752	1,068,916
減值	(19,540)	(11,669)
賬面淨值	1,402,212	1,057,247

本集團與其債務人的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通常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為10至180日，並對每名客戶設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審視。本集團不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工具。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20.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並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年內	1,345,764	1,033,610
1至2年	53,558	23,637
2至3年	2,890	—
總計	1,402,212	1,057,247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初	11,669	80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7,871	10,866
年末	19,540	11,669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群組別的逾期日數而定。有關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得有關過去事件、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有根據資料。一般來說，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3年且不受執行工作所規限便予以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 貿易應收款項 (續)

以下載列有關採用撥備矩陣分析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承擔的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超過2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5%	1.67%	12.74%	70.75%	1.37%
賬面總值(千港元)	1,099,586	250,909	61,378	9,879	1,421,752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553	4,178	7,820	6,989	19,540

於2023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超過2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8%	4.71%	19.46%	100%	1.09%
賬面總值(千港元)	946,250	92,423	29,348	895	1,068,916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714	4,349	5,711	895	11,669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28,652	91,77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904	39,128
總計	170,556	130,905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168,877	128,420
非流動部分	1,679	2,485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指租金按金及向供應商提供的保證金。上述結餘所包括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按金及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因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合理比率約數。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乃與仍屬即期且付款未到期的應收款項有關，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定為極低。2024年的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為170,000港元（2023年：2,209,000港元）。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5披露。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認購期權	147,486	137,014
其他非上市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	61,481	62,266
總計	208,967	199,280

以上股權投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本集團並無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以上非上市投資為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資產管理計劃。上述認購期權為衍生金融工具，其允許本集團自行酌情於2025年以代價人民幣542百萬元逐步收購於粒子科技的餘下38.82%股權。購買協議中的認購期權已初始確認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額130,154,000港元。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對粒子科技未來表現及其他未來市況作出的估計，採用估值技術重新計量其的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被歸納為公允價值等級的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4,759	169,770
定期存款	35,531	85,114
小計	220,290	254,884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就銀行貸款抵押	—	14,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290	240,043
以港元計值	22,374	4,086
以美元計值	91,137	126,324
以人民幣計值	104,112	123,019
以日圓計值	2,050	1,102
以澳元計值	617	3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總計	220,290	254,884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按銀行提供的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於並無近期拖欠記錄而具信譽的銀行。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2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年內	466,713	450,875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並通常以1年內期限結算。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a)	49,781	65,238
應計費用		4,431	7,886
合約負債	(b)	10,184	3,710
應計工資及福利		16,445	21,353
總計		80,841	98,187

附註：

(a)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按需要償還。

(b) 合約負債的詳情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向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提供服務	10,184	3,710

合約負債包括提供服務所收取的短期墊款。於2024年及2023年的合約負債增加，主要由於年末就提供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增加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6. 計息借貸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流動		
租賃負債	10,201	8,398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02,441	53,992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25,569	77,311
小計 — 流動	438,211	139,701
可換股債券	4,800	4,680
總計 — 流動	443,011	144,381
非流動		
租賃負債	11,794	5,143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62,286	443,951
小計 — 非流動	374,080	449,094
可換股債券	201,184	103,000
總計 — 非流動	575,264	552,094
總計	1,018,275	696,475

銀行及其他借貸附有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7.4%(2023年：13.2%)，並將於2025年至2034年(2023年：2024年至2026年)內到期。可換股債券附有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7.4%(2023年：10.7%)，並將於2026年至2027年(2023年：2025年)內到期。

26. 計息借貸(續)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按要求	428,010	131,303
第二年	84,679	195,204
第三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42,491	248,747
五年後	35,116	—
小計	790,296	575,254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其他借貸：		
一年內	15,001	13,078
第二年	127,945	108,143
第三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85,033	—
小計	227,979	121,221
總計	1,018,275	696,475

664,727,000港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全數以本集團全部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股份、知識財產及銀行結餘作抵押。

27. 可換股債券

於2022年8月16日，本公司向魯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17,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5.32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附帶單利息，對其未贖回本金額按年利率4%計算，須於一年年末支付一次，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債務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10.69%。該等可換股債券已於2024年12月20日全數贖回。

於2024年5月24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59,997,2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1.87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附帶單利息，對其未贖回本金額按年利率3%計算，須於半年期末支付一次，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兩年內到期。債務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7. 可換股債券(續)

於2024年11月9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0港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1.95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不附帶任何利息，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債務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6.9%。於2024年11月29日，債券持有人將本金額為15,6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8,000,000股股份，換股價為每股1.95港元。

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使用不附帶轉換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作出估算。餘額撥作權益部分，並計入股東權益內。

年內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已分拆為負債及權益部分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負債部分	107,680	101,686
年內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面值	237,997	—
權益部分	(15,540)	—
發行日期的負債部分	330,137	—
利息開支	18,139	10,644
已付利息	(10,559)	(4,446)
還款	(118,503)	—
轉換可換股債券	(12,839)	—
匯兌調整	(391)	(204)
於12月31日的負債部分	205,984	107,680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應付利息	(4,800)	(4,680)
非流動部分	201,184	103,000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投資物業的 公允價值 千港元	無形資產 (包括商譽)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	74,541	892	75,433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	2,934	(476)	2,45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77,475	416	77,891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2,862	(9,290)	4,558	(1,870)
於2024年12月31日	2,862	68,185	4,974	76,021

遞延稅項資產

	可用作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研發成本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54,237	866	12,629	26,945	94,677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22,875)	(491)	4,576	11,144	(7,64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31,362	375	17,205	38,089	87,031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22,055)	3,607	2,751	15,169	(528)
於2024年12月31日	9,307	3,982	19,956	53,258	86,5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8.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與Vobile US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按照綜合法定稅率27.73%計算，當中包括聯邦所得稅稅率21%及多個州所得稅稅率。

就呈列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作出的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5,294	86,61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4,812	77,475

並無就此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源自於一段時間內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被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

並未就以下項目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24,263	49,480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2,526	2,152
	26,789	51,632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會分派該等盈利。於2024年12月31日，與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差異總金額合共約657,970,000港元（2023年：402,202,000港元）。

29. 股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發行並繳足(每股0.000025美元)：		
2,284,443,656股普通股(2023年：2,240,443,656股普通股)	450	441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 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該計劃的庫存 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2,117,596,656	417	—	—	28,878,462	(79,893)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a)	—	—	—	—	450,000	(1,310)
年內就股份獎勵計劃轉讓股份(a)	—	—	—	—	(17,553,194)	48,599
發行股份(b)	114,127,000	22	—	—	—	—
購股權獲行使(c)	8,720,000	2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240,443,656	441	—	—	11,775,268	(32,604)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a)	—	—	—	—	590,000	(698)
年內就股份獎勵計劃轉讓股份(a)	—	—	—	—	(10,904,370)	30,193
購回股份(d)	—	—	1,445,000	(3,427)	—	—
因可換股債券獲轉換而發行股份(e)	8,000,000	2	—	—	—	—
購股權獲行使(f)	36,000,000	7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2,284,443,656	450	1,445,000	(3,427)	1,460,898	(3,109)

附註：

- (a) 於2019年5月6日，董事會採納了一項10年期的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以激勵、嘉許及回饋若干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

根據該計劃，受託人將收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該等股份於歸屬前將以信託形式為合資格人士持有。根據該計劃授予的股份總數，須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0%為限。

董事會已將處理該計劃運作事宜的權力及授權轉授予一名受託人，但有關該計劃的所有主要決策仍由董事會負責，除非根據該計劃於該計劃的規則內明確規定，或董事會議決將該權力轉授予該受託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9. 股本(續)

附註：(續)

(a) (續)

根據該計劃的規則，董事會可不時全權決定及在其可能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挑選任何參與者以合資格人士身份參加該計劃，以及釐定獎勵股份的數目。

於2024年，受託人購買的股份為590,000股(2023年：450,000股)及根據該計劃授予及轉讓的股份為10,904,370股(2023年：17,553,194股)。受託人就結算該計劃項下的獎勵而購買的股份稱為「該計劃的庫存股份」，並列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庫存股份」內，但並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指的「庫存股份」。

	2024年		2023年	
	加權平均 授予價格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予價格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年內股份獎勵	1.2200	10,904,370	2.6438	17,553,194

- (b) 於2023年2月7日，本公司完成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114,127,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4.12港元。
- (c) 於2023年，8,600,000份及120,000份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分別按每股0.875港元及0.03125美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發行8,720,00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為7,555,000港元。3,578,000港元的金額因該等購股權獲行使而從股份補償儲備轉撥至股本。
- (d) 於2024年，本公司在市場上購回1,445,000股股份。購入該等股份的代價為3,418,000港元，而平均價(未扣除開支)為每股2.3654港元，價格介乎2.22港元至2.53港元之間。購入股份所支付的總金額3,427,000港元已自總權益中扣除。
- (e) 於2024年11月9日，本公司向債券持有人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0港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於2024年11月29日，債券持有人將本金額為15,6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8,000,000股股份，換股價為每股1.95港元。
- (f) 於2024年，32,000,000份及4,000,000份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分別按每股0.034375美元及0.875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發行36,000,00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為12,088,000港元。4,483,000港元的金額因該等購股權獲行使而從股份補償儲備轉撥至股本。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所發行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經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營運上的成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及顧問，而彼等可按不低於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100%的價格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12月30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10年內保持有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12月8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10年內保持有效。

根據該計劃向一名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授予任何購股權均須取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而倘若建議參與者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就批准該項授予的目的而言，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投票將不予計算在內。

並無提供現金結算選擇。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此等購股權的慣例。本集團將該計劃作為一項股權結算計劃核算。

購股權沒有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年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2024年		2023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3.7080	181,120	3.8338	199,840
年內授予	2.1800	22,950	—	—
年內行使	0.337	(36,000)	0.8663	(8,720)
年內沒收	—	—	8.7000	(10,000)
於12月31日	4.2214	168,070	3.7080	181,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0. 購股權計劃 (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24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2,800	0.8750	2023年7月30日至2030年7月30日
4,000	1.0200	2022年9月9日至2030年9月9日
4,000	1.0200	2023年9月9日至2030年9月9日
112,000	5.0000	2022年1月12日至2031年1月12日
5,000	8.7000	2023年7月23日至2031年7月23日
7,320	5.0000	2023年7月8日至2032年7月7日
22,950	2.1800	2025年9月30日至2034年9月30日

2023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32,000	0.2698	2019年4月25日至2027年4月25日
16,800	0.8750	2023年7月30日至2030年7月30日
4,000	1.0200	2022年9月9日至2030年9月9日
4,000	1.0200	2023年9月9日至2030年9月9日
112,000	5.0000	2022年1月12日至2031年1月12日
5,000	8.7000	2023年7月23日至2031年7月23日
7,320	5.0000	2023年7月8日至2032年7月7日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向27名合資格僱員授予22,95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所附行使價為每股2.18港元。所授購股權當中的20%將於歸屬期開始日起計滿一週年歸屬；而其餘80%將於一週年後48個月內分期每月等額歸屬；惟承授人須於各有關歸屬日期繼續於本公司服務。購股權自2024年9月30日起可予行使，並將於2034年9月30日屆滿。

年內所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24,220,000港元(2023年：無)，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就此確認購股權開支3,761,000港元。

30. 購股權計劃 (續)

年內所授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授予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型估計，當中考慮到購股權的授予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值：

	2024年
股價	2.18
歷史波幅	53.58%
無風險利率	2.82%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	10
股息收益率(%)	0%

36,000,000份購股權於年內獲行使，導致發行36,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增股本7,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進一步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29。

31. 儲備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於本年及去年的變動情況列示在財務報表第62至6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為上市進行重組而產生的儲備。合併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指當時最終控股公司代表本集團作出的若干出讓及根據購股權計劃作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2.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2024年	2023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所佔百分比：		
粒子科技	61.18249%	61.18249%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年內溢利：		
粒子科技	15,764	7,608
於報告日期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粒子科技	193,617	185,646

下表說明以上附屬公司的概要財務資料。所披露的金額為進行任何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粒子科技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773,552	702,111
開支總額	(732,942)	(682,512)
年內溢利	40,610	19,59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0,610	11,490
流動資產	951,139	857,676
非流動資產	265,287	284,611
流動負債	(692,025)	(623,600)
非流動負債	(25,614)	(40,4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70)	(7,593)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辦公室租賃安排而錄得非現金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置分別20,641,000港元(2023年：4,998,000港元)及20,641,000港元(2023年：4,998,000港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2024年

	銀行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575,254	13,541	107,68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22,134	(11,844)	119,494
新增租賃	—	20,641	—
權益部分	—	—	(15,540)
利息開支	72,468	997	18,139
分類為融資現金流的已付利息	(71,774)	(997)	(10,559)
轉換可換股債券	—	—	(12,839)
匯兌調整	(7,786)	(343)	(391)
於2024年12月31日	790,296	21,995	205,984

2023年

	銀行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1,003,886	21,191	101,68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507,913)	(12,210)	(4,446)
新增租賃	—	4,998	—
利息開支	80,832	776	10,644
分類為融資現金流的已付利息	—	(776)	—
匯兌調整	(1,551)	(438)	(204)
於2023年12月31日	575,254	13,541	107,6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內	5,524	4,229
融資活動內	11,844	12,210
總計	17,368	16,439

34.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樓宇	—	33,958

3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上海粒玖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方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內的應收關聯方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上海粒玖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70	—
視清雲圖大數據有限公司	—	2,209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35. 關聯方交易 (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344	12,094
離職後福利	—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7,157	6,335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總額	19,501	18,429

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2024年12月31日，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4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攤餘成本 計量的金 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1,402,212	1,402,21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內的 金融資產	—	41,904	41,9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8,967	—	208,967
已抵押存款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0,290	220,290
總計	208,967	1,664,406	1,873,3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2024年(續)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66,713
計息借貸	790,296
可換股債券	205,98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54,212
總計	1,517,205

2023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1,057,247	1,057,24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	39,128	39,1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9,280	—	199,280
已抵押存款	—	14,841	14,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0,043	240,043
總計	199,280	1,351,259	1,550,539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2023年(續)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50,875
計息借貸	575,254
可換股債券	107,6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73,124
總計	1,206,933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	205,984	107,680	218,847	111,103
計息借貸	362,286	443,951	359,333	427,343

管理層已評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流動計息銀行借貸、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計息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原因是浮動利率條款乃跟隨市場利率。

本集團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參數。董事定期審閱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年度財務報告結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方之間於一項現行交易(強逼或清算出售除外)中買賣有關工具所得的款項列賬。

用以估計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可換股債券及非流動計息銀行借貸的公允價值乃透過採用具有類以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現有的比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計算。於2024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自身就計息借貸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定為不重大。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透過採用類似可換股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估計，當中考慮本集團自身的不履約風險。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基金而言，管理層根據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現有的比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評估公允價值。此外，本集團對流動性不足的折讓作出估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認購期權乃採用布萊克 — 斯克爾斯模型計量。該模型結合多項不可觀察的估值輸入值，包括歷史波幅、無風險利率、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及加權平均股價。認購期權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於估值中計量該等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

	2024年	2023年
歷史波幅	78.06%	58.68%
無風險利率	0.939%	1.97%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	0.4	0.4
加權平均股價	1.16	1.19
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0.27	0.24

粒子科技的除稅前溢利大幅增加(減少)會導致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大幅增加(減少)。折現率大幅增加(減少)則會導致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大幅減少(增加)。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08,967	208,967

於202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99,280	199,2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年內公允價值計量中的第三級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199,280	193,481
購買	—	2,003
確認於損益表中計入其他收入的溢利總額	13,801	7,006
匯兌調整	(4,114)	(3,210)
於12月31日	208,967	199,280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借貸、可換股債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為本集團的業務運營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從經營業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檢討並同意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的概要如下。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浮動利率的長期銀行借貸有關。

下表說明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通過浮息借貸的影響)及本集團的權益對利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2024年			
銀行借貸	100	(5,486)	(5,082)
銀行借貸	(100)	5,486	5,082
2023年			
銀行借貸	100	(8,926)	(8,926)
銀行借貸	(100)	8,926	8,9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承擔來自營運單位進行買賣及投資控股單位進行投資及融資活動，而有關貨幣並非該等單位的功能貨幣。下表說明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來自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金融工具的除稅前溢利以及本集團的權益(由於若干非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海外附屬公司的外匯波動儲備變動)對主要外幣匯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美元／人民幣 匯率(下跌)／ 上升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2024年		
倘港元兌美元轉弱	(5)	1,870
倘港元兌美元轉強	5	(1,870)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弱	(5)	10,096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強	5	(10,096)
2023年		
倘港元兌美元轉弱	(5)	466
倘港元兌美元轉強	5	(466)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弱	(5)	7,350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強	5	(7,350)

* 不包括保留溢利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評核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受持續監控而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就不以相關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而言，本集團在未獲管理層特批的情況下不提供信貸期。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根據本集團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在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下取得其他資料)的信貸質素及最高風險，以及於2024年12月31日的年末階段分類。

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及就財務擔保合約承擔的信貸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千港元	第2階段 千港元	第3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421,752	1,421,75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正常**	41,904	—	—	—	41,9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20,290	—	—	—	220,290
總計	262,194	—	—	1,421,752	1,683,9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千港元
	第1階段 千港元	第2階段 千港元	第3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068,916	1,068,91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 正常**	39,128	—	—	—	39,128
已抵押存款—尚未逾期	14,841	—	—	—	14,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尚未逾期	240,043	—	—	—	240,043
總計	294,012	—	—	1,068,916	1,362,928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以撥備矩陣為基礎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0內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內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在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大幅增加的情況下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呆滯」。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對手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此等工具的賬面值。此外，貿易應收款項受持續監控，而本集團承擔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就本集團面臨產生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而言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一定程度的信貸集中風險，原因是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其中的20.5%(2023年：16.6%)及53.6%(2023年：52.4%)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活動的預計現金流量。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到期資料載列如下：

2024年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後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466,713	—	466,713
租賃負債	—	10,800	12,390	23,190
可換股債券	—	4,800	240,397	245,197
計息借貸	—	432,567	460,253	892,82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 金融負債	54,212	—	—	54,212
總計	54,212	914,880	713,040	1,682,132

2023年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後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450,875	—	450,875
租賃負債	—	8,780	5,396	14,176
可換股債券	—	4,680	121,680	126,360
計息借貸	—	193,048	516,599	709,64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 金融負債	73,124	—	—	73,124
總計	73,124	657,383	643,675	1,374,1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能力。

本集團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金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的限制。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淨債務除以總資本加淨債務計算得出。淨債務包括其他借貸及可換股債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790,296	575,254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205,984	107,68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220,290)	(254,884)
淨債務	775,990	428,0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98,320	1,954,166
淨債務及權益	2,874,310	2,382,216
資本負債比率	27%	18%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6,298	163,32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8,300	2,12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720,779	2,567,3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	14,985
流動資產總額	2,729,519	2,584,46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52,716	268,749
計息借貸	156,37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90	4,961
可換股債券	4,800	4,680
流動負債總額	524,681	278,390
流動資產淨值	2,204,838	2,306,0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81,136	2,469,404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99,076	443,951
可換股債券	201,184	103,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0,260	546,951
資產淨值	1,880,876	1,922,453
權益		
股本	450	441
庫存股份	(6,536)	(32,604)
儲備(附註)	1,886,962	1,954,616
權益總額	1,880,876	1,922,4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分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05,598	199,151	8,614	69,089	(115,896)	1,566,556
年內虧損	—	—	—	—	(77,074)	(77,074)
發行可換股債券	471,835	—	—	—	—	471,835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安排	1,373	—	—	(8,074)	—	(6,70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878,806	199,151	8,614	61,015	(192,970)	1,954,616
年內虧損	—	—	—	—	(102,262)	(102,262)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15,540	—	—	15,540
贖回可換股債券	—	8,614	(8,614)	—	—	—
轉換可換股債券	15,015	—	(2,178)	—	—	12,837
股權結算股份補償安排	(277)	—	—	6,508	—	6,231
於2024年12月31日	1,893,544	207,765	13,362	67,523	(295,232)	1,886,962

4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2月18日，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一份認購協議，以發行本金總額為234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4.18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不附帶任何利息，並將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

4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和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作出適當的重列／重新分類)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2,401,322	2,000,989	1,442,670	686,528	340,294
除稅前溢利／(虧損)	186,694	47,141	92,542	(14,876)	67,138
所得稅(開支)／抵免	(28,203)	(47,351)	(34,439)	(7,801)	14,049
年內溢利／(虧損)	158,491	(210)	58,103	(22,677)	81,187

綜合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總資產	3,916,882	3,506,108	3,260,325	1,770,150	1,153,538
總負債	(1,624,945)	(1,366,296)	(1,586,690)	(233,827)	(364,672)
非控股權益	(193,617)	(185,646)	(181,186)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098,320	1,954,166	1,492,449	1,536,323	788,866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顧問」	指	內部監控檢討顧問
「股東週年大會」	指	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持有人」	指	魯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持續專業發展」	指	持續專業發展
「釐定日期」	指	釐定購股權可予行使的日期，該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進行交易的日子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TC」	指	直接面向消費者
「EBITDA」	指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P」	指	知識產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市值」	指	本公司於該釐定日期的六個月市值或於該釐定日期的三十日市值（以較低者為準）
「市值里程碑」	指	可行使購股權批次的里程碑，包括實現九次於一個釐定日期的本公司市值遞增10億美元的目標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陳女士」	指	陳筠霖女士
「陳先生」	指	陳正欣先生
「Chu先生」	指	Alfred Tsai CHU先生
「Eesley先生」	指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何先生」	指	何世康先生
「關先生」	指	關毅傑先生
「鄧先生」	指	鄧以海先生
「Wargo先生」	指	J David WARGO先生
「王偉軍先生」	指	王偉軍先生
「營運里程碑」	指	一個批次的購股權有關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年度收入或本公司於一個釐定日期的年度經調整EBITDA的歸屬條件
「粒子科技」	指	杭州粒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杭州新粒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或「國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拆細前：每股0.0001美元)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5月6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
「阜博香港」	指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阜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